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2021年01月01日至2022年6月30日止)

	目录	页次
一、	备考财务报表审阅报告	1-2
二、	备考财务报表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备考合并利润表	3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1-138

审阅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2]第 ZB11648 号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原环保）按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0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 至 6 月期间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报表附注。这些财务报表的编制和公允列报是中原环保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这些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阅准则第 2101 号——财务报表审阅》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按照备考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的编制基础及方法编制，未能公允反映中原环保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06 月 30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 至 6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本审阅报告仅供中原环保向有关部门申报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此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2.6.30	2021.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一)	4,715,739,191.66	3,983,975,703.3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二)	12,158,768.46	12,453,152.47
应收账款	(三)	1,048,879,620.88	670,573,374.1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四)	23,497,214.51	29,848,390.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	110,699,933.07	280,199,806.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六)	116,006,519.44	59,977,521.89
合同资产	(七)	614,428,259.90	255,824,939.56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八)	119,618,563.84	155,395,597.88
流动资产合计		6,761,028,071.76	5,448,248,486.6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九)	18,731,944.59	19,696,306.9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十)	149,691,651.07	175,811,010.4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十一)	2,598,011,680.91	5,744,192,493.76
在建工程	(十二)	229,238,511.93	1,175,556,532.0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十三)	46,394,244.49	53,046,107.86
无形资产	(十四)	7,182,336,256.78	2,874,370,476.51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十五)	10,895,131.53	11,446,266.0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十六)	93,558,896.14	87,486,633.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十七)	13,897,413,937.84	11,973,993,730.0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4,226,272,255.28	22,115,599,556.75
资产总计		30,987,300,327.04	27,563,848,043.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2.6.30	2021.12.3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十八）	1,280,000,000.00	1,608,504,319.42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十九）	4,934,048.83	2,013,901.22
应付账款	（二十）	2,749,088,311.05	2,573,850,327.3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二十一）	126,903,431.81	204,043,090.4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二十二）	9,100,316.02	91,758,969.96
应交税费	（二十三）	34,291,094.18	38,569,757.01
其他应付款	（二十四）	143,188,628.07	127,601,598.8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五）	1,512,548,218.52	1,357,441,528.69
其他流动负债	（二十六）	53,255,305.98	18,069,268.83
流动负债合计		5,913,309,354.46	6,021,852,761.8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二十七）	11,318,990,403.78	8,341,704,957.27
应付债券	（二十八）	500,000,000.00	522,265,723.3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二十九）	3,872,867.74	6,958,768.15
长期应付款	（三十）	186,396,540.90	16,391,617.4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三十一）	118,342.31	181,863.51
递延收益	（三十二）	285,234,856.80	289,952,931.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十六）	78,520,926.48	100,151,920.44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十三）	1,001,061,933.55	847,718,610.78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374,195,871.56	10,125,326,392.26
负债合计		19,287,505,226.02	16,147,179,154.07
所有者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882,872,348.10	10,689,474,571.93
少数股东权益		816,922,752.92	727,194,317.4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99,795,101.02	11,416,668,889.3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0,987,300,327.04	27,563,848,043.4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五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383,584,195.42	6,150,404,410.24
其中: 营业收入	(三十四)	3,383,584,195.42	6,150,404,410.2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78,878,022.18	6,206,663,905.68
其中: 营业成本	(三十四)	2,694,901,056.83	5,451,283,681.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三十五)	28,764,357.45	55,214,293.50
销售费用	(三十六)	1,575,394.99	2,654,840.83
管理费用	(三十七)	76,172,233.40	195,024,706.51
研发费用	(三十八)	36,224,994.29	111,478,255.15
财务费用	(三十九)	241,239,985.22	391,008,127.71
其中: 利息费用		252,512,833.70	420,126,134.96
利息收入		12,801,530.15	26,401,108.78
加: 其他收益	(四十)	165,912,159.45	751,817,542.8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一)	85,637.69	1,374,947.61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5,637.69	431,066.3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二)	-14,119,290.64	-17,497,721.9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三)	-5,274,480.20	-43,899,673.45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四十四)	-48,417.08	-16,299.5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51,261,782.46	635,519,300.15
加: 营业外收入	(四十五)	1,260,905.95	916,246.26
减: 营业外支出	(四十六)	1,940,864.97	1,567,484.5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50,581,823.44	634,868,061.87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十七)	53,247,544.11	116,918,164.7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334,279.33	517,949,897.17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7,334,279.33	517,949,897.17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73,634,760.07	485,816,146.3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3,699,519.26	32,133,750.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05,354.41	-37,284,502.8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05,354.41	-37,284,502.87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05,354.41	-37,284,502.87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0,905,354.41	-37,284,502.8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86,428,924.92	480,665,394.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62,729,405.66	448,531,643.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3,699,519.26	32,133,750.84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8	0.50

公司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殊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概况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白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白鸽股份”)资产重组后更名而来。白鸽股份 1992 年经河南省体制改革委员会豫体改字【1992】1 号文件批准设立股份有限公司, 1993 年 12 月 8 日经中国证监会批准以募集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00016996944XD。所属行业为公共设施服务行业。

截至 2022 年 06 月 30 日止, 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974,684,488 股, 注册资本为 974,684,488.00 元, 注册地: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67 号 1 号楼 16 层, 总部地址: 河南省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0 层。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 环境及公用事业项目的建设、运营及管理; 城市给排水、污水综合处理、中水利用、污泥处理; 热力生产和供应; 垃圾发电、风力发电和光伏发电; 水污染治理、大气环境治理、土壤治理、固体废弃物治理、资源综合利用、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与科技开发、设备制造与销售、工程设计与总承包建设、项目管理、工程咨询、技术服务; 市政基础设施建设; 生态工程和生态修复; 苗木种植; 园林设计; 园林绿化工程和园林维护; 国内贸易。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州市人民政府。

本备考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26 日批准报出。

(二) 拟现金购买资产的基本情况

1、交易基本情况

本次交易由中原环保拟通过现金支付的方式购买控股股东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100%股权。

根据中联评估出具的中联评报字【2022】第 4027 号《资产评估报告》, 净化公司股东全部权益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2 年 6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442,100.00 万元, 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净化公司 100.00%股权的交易价格确定为 442,067.68 万元。

2、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成立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的批复》（郑政文[1998]130 号文）成立，成立日期：1998 年 9 月 14 日。

注册资本：100,000,000.00 元；

注册地址：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院；

公司的企业法人：梁伟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711205264N。

所属行业为公用事业类。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污水、污泥处理处置；中水开发利用；化工、复合肥料生产销售；养殖业、种植业；城市固体废弃物（不含危险化学品）清运、处理和资源利用；城市环境综合治理；环境保护检测；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净化公司的母公司为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净化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郑州市人民政府。

二、备考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与方法

(一) 本备考财务报表是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编制。

(二)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假设附注一中所述的本次交易已经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并依据本次交易完成后的股权架构，以本公司报表和净化公司财务报表为基础，按照下述主要假设和附注三所述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规定而编制。

1、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及其应用指南的规定，本公司收购净化公司 100% 股权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2、本备考财务报表是假设本次交易方案，已获得了相关政府部门及监管机构的批准并能顺利实施。

3、本公司已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完成了购买净化公司 100 % 股权的交易。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将净化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范围，公司按照此架构持续经营。收购净化公司股权而产生的费用及税务等影响不在备考财务报表中反映。

4、净化公司已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关于郑州公用集团重组相关问题的会议纪要》[2022]85 号文中关于资产剥离问题的安排，于 2020 年初已完成剥离相关资产及对应负债及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与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同时模拟调整剥离资产相关成本费用及对应政府补助，因模拟剥离事

项在报告期内未实际发生并未产生实际纳税义务，模拟财务报表暂不考虑剥离资产涉及的流转税。

5、根据重组方案，本次交易各方确认标的资产的价格为人民币 442,067.68 万元，以现金支付。

6、本备考财务报表未考虑募集配套资金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三)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及用途，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本公司财务信息；在编制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时，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具体明细项目。

(四) 由于假设购买日的确定与实际购买日不同，被购买方资产和负债的计量基础存在差异，故与将来收购完成后的法定合并财务报表是不衔接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仅供本次拟实施的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方案之参考，不适用于其他用途。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二) 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三)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

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计量。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五)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控制，是指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予以抵销。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经营成果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同时对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纳入合并财务

报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2) 处置子公司

① 一般处理方法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该多次交易事项为一揽子交易:

-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

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六)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详见本附注“三、(十三)长期股权投资”。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 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 合同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以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本应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符合以下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 该项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 3) 该金融负债包含需单独分拆的嵌入衍生工具。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及本公司决定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权益工具）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取得的股利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长期应付款，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终止确认时，将支付的对价与该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终止确认和金融资产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公司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金融资产的控制。

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

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

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和财务担保合同等的预期信

用损失进行估计。

本公司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信用风险较低，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已经发生信用减值，则本公司在单项基础上对该金融资产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十)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合同履约成本。

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应当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一)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九）6、金融资产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十二) 持有待售

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 （1）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或处置组，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对价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时，调整留存收益。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上述原则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购买日确

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和其他综合收益等进行调整后确认。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公司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部分处置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结转，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比例结转，因采用权益法核算确认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取得被投资单位控制权之前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全部结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得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每一项交易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计量

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服务，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2-5	2.38-4.9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28	2-5	3.39-19.6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6-12	2-5	7.92-16.33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2	2-5	7.92-19.60

4、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

(十七)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

经开始。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除外币专门借款之外的其他外币借款本金及其利息所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以及对其使用寿命进行复核的程序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6、 摊销方法

无形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确定摊销率。

各类无形资产摊销方法、摊销年限、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摊销年限(年)	残值率(%)	年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7-50		2.00-2.13
软件	年限平均法	10-20		5.00-10.00
特许经营权	年限平均法	5-30		3.33-20.00

(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油气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办公楼装修等。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二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二十二)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公司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二十三) 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二十四)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或服务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本公司根据合同条款，结合其以往的习惯做法确定交易价格，并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本公司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确定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并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或服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公司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

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刻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或服务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2、 具体原则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污水、污泥处理收入、再生水收入、PPP、BOT 项目建造期收入、供冷（暖）收入等。

①污水、污泥处理收入：本公司污水、污泥处理收入系根据经公司与郑州市城市管理局双方确定的污水、污泥处理费付款清单中计量的污水、污泥处理量和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单价确认收入；

②再生水收入：再生水收入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后，取得经客户盖章确认的“再生水用水量月统计表”时确认收入；

③建造期收入：建造期收入系特许经营项目资产建造服务收入，本公司作为主要责任人与政府方签订 PPP 项目合同，PPP 项目履约义务主要系工程建造，根据新收入准则及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在建设期确认建造期收入；

④供冷（暖）收入：通过与客户签订供能合同，约定供能面积、供能天数、收费价格等事项，按照合同中约定的计算方法计算供能费用并由公司出具供能费用结算单，经双方确认后根据供能费用结算单中的金额确认收入。

(二十五)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补助文件中明确规定用于购买或构建某项长期资产或依据相关判断能够确认与长期资产相关。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补助文件中明确规定用于某项费用支出或依据相关判断能够确认与费用相关。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根据受益对象进行划分。

2、 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本公司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

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二十七)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因企业合并和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

- 商誉的初始确认;
- 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或事项。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

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二十八)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等租金减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对所有租赁选择采用简化方法，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也不重新评估租赁分类：

- 减让后的租赁对价较减让前减少或基本不变，其中，租赁对价未折现或按减让前折现率折现均可；
- 综合考虑定性和定量因素后认定租赁的其他条款和条件无重大变化。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1)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否则，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十九）长期资产减值”所述原则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

- 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但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

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当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前述选择权的实际行权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 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但是，租赁付款额的变动源自浮动利率变动的，使用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现值。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5）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本公司不评估是否发生租赁变更，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对使用权资产进行计提折旧。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解除原租金支付义务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同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

租赁负债。

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延期支付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支付期间将应支付的租金确认为应付款项，在实际支付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付款项。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 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3）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的租金减让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经营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方法将原合同租金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减免期间冲减租赁收入；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原收取期间将应收取的租金确认为应收款项，并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款项。
- 对于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简化方法的融资租赁，本公司继续按照与减让前一致的折现率计算利息并确认为租赁收入。发生租金减免的，本公司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赁付款额，在达成减让协议等放弃原租金收取权利时，按未折现或减让前折现率折现金额冲减原确认的租赁收入，不足冲减的部分计入投资收益，同时相应调整应收融资租赁款；延期收取租金的，本公司在实际收到时冲减前期确认的应收融资租赁款。

3、 售后租回交易

公司按照本附注“三、（二十四）收入”所述原则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承租人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2）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前述“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政策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公司作为出租人不确认被转让资产，

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会计处理详见本附注“三、（九）金融工具”。

（二十九）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

① 关于试运行销售的会计处理

解释第 15 号规定了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其列报，规定不应将试运行销售相关收入抵销成本后的净额冲减固定资产成本或者研发支出。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对于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 2022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试运行销售，应当进行追溯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② 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

解释第 15 号明确企业在判断合同是否构成亏损合同时所考虑的“履行该合同的成本”应当同时包括履行合同的增量成本和与履行合同直接相关的其他成本的分摊金额。该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企业应当对在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完所有义务的合同执行该规定，累积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的财务报表项目，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2 年 5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适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相关问题的通知》（财会〔2022〕13 号），再次对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进行调整，取消了原先“仅针对 2022 年 6 月 30 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才能适用简化方法的限制。对于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 2022 年 6 月 30 日之后应付租赁付款额的减让，承租人和出租人可以继续选择采用《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规范的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本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

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 2022 年 1 月 1 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本公司执行该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 2021 年 1 月 1 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企业于 2021 年 1 月 1 日适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收入相关科目进行调整	本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及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修订后的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调整。	存货	5,464,718.27	
		合同资产	66,192,125.95	
		长期应收款	-754,634,866.12	
		在建工程	-5,022,645,249.08	
		无形资产	500,907,917.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71,484.61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69,511,438.78	
		其他流动负债	3,960,821.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929,153.33	
		其他非流动负债	486,927,007.52	
		留存收益	51,927,531.32	
少数股东权益	-976,943.43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应当进行追溯调整，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5 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 15 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期无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一) 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20%、15%

(二) 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 2015 年 6 月 12 日发布的财税【2015】78 号《关于印发资源综合利用产品和劳务增值税优惠目录的通知》的规定，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业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应交增值税 70%即征即退政策；公司提供的再生水业务，自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执行应交增值税 50%即征即退政策。公司子公司郑州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收到的

财政拨付的污水处理收入执行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45 号第七条“纳税人取得的财政补贴收入，与其销售货物、劳务、服务、无形资产、不动产的收入或者数量直接挂钩的，应按规定计算缴纳增值税。纳税人取得的其他情形的财政补贴收入，不属于增值税应税收入，不征收增值税。”中的其他情形的财务补贴收入，不属于增值税应税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财税【2021】40 号《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第四条，纳税人从事《目录》“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垃圾处理、污泥处理处置劳务”、“污水处理劳务”项目，可适用本公告“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一经选定，36 个月内不得变更。第七条，本公告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执行。公司提供的污水处理劳务、污泥处理处置劳务、再生水业务，自 2022 年 3 月 1 日起部分公司选择应交增值税 70%即征即退政策，部分公司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由于公司子公司郑州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市场化运营，因此公司子公司郑州污水净化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子公司郑州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提供的污水、污泥处理业务、再生水业务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

（2）根据财税【2019】38 号《关于延续供热企业增值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供暖期结束，公司直接向居民个人收取的、通过其他单位向居民收取的和由单位代居民个人缴纳的采暖费，免征增值税。根据财税 2021 年 3 月 15 日发布的【2021】6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的规定，财税【2019】38 号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供暖期结束。

（3）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2019】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纳税人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0%，抵减应纳税额。根据财税 2022 年 3 月 3 日发布的【2022】11 号《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的规定，财税【2019】39 号和财税【2019】87 号规定的允许生产、生活性服务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下属公司可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2021】36 号《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

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版）》公告的规定，企业从事属于财税【2009】16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试行）的通知》中目录规定范围的项目，2021 年 12 月 31 日前已进入优惠期的，可按政策规定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2021 年，公司五龙口污水处理厂一、二期（运营第六年）、马头岗污水处理厂一、二期（运营第六年）、南三环污水处理厂（运营第六年）、马寨污水处理厂（运营第六年）、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第四年）、子公司中原环保临颖水务有限公司（运营第三年）、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运营第二年）、中原环保生态环境科技（博爱县）有限公司（运营第二年）、郑州市郑东新区水务有限公司陈三桥二期项目（运营期第一年）、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期第二年），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洧水河污水处理厂（运营期第二年）、农村污水站点污水处理（运营期第二年）、刘寨污水处理厂（运营期第一年）从事公共污水处理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农村污水管网（运营期第一年）、冲沟管网（运营期第一年），从事城镇和工业公共供水管网改造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中原环保郑州上街水务有限公司（运营期第三年），从事污泥处理处置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中原环保（郑州）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运营期第二年），从事公共垃圾处理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2022 年，公司五龙口污水处理厂一、二期、马头岗污水处理厂一、二期、南三环污水处理厂、马寨污水处理厂该税收优惠政策已到期，本年度不再享受，上述其他子公司本年度继续享受“三免三减半”税收优惠，公司子公司郑州净化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 日起，按照市场化运营，因此公司子公司郑州净化有限公司自 2022 年 4 月 1 日起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2）根据财税【2008】46 号《关于执行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下属子公司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运营第三年）、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运营第三年），享受企业所得税“三免三减半”优惠。

（3）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21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8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原环保开封工业水务有限公司、郑州中原万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中原晟启济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原环保知和（郑州）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市融华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

有限公司、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4)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21 年 4 月 7 日发布的《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8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 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公司下属子公司中原环保开封工业水务有限公司、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郑州市融华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中原环保郑州设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2021、2022 年享受此项税收优惠政策。

(6)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 号) 的规定，除制造业以外的企业，且不属于烟草制造业、住宿和餐饮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娱乐业的企业研发费用按 75% 加计扣除。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2021 年第 6 号) 的规定，(财税〔2018〕99 号) 规定的税收优惠政策已经到期的，执行期限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郑州中原万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中原环保(郑州)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享受此项优惠政策。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 科技部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企业委托境外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有关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8〕64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3 号) 的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中原环保郑州设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享受此项优惠政策。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库存现金	1,800.00	
银行存款	4,712,443,354.33	3,973,682,835.81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其他货币资金	3,294,037.33	10,292,867.53
合计	4,715,739,191.66	3,983,975,703.34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因资金集中管理支取受限，以及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银行存款	9,324,216.43	13,440,796.58
其他货币资金	3,294,037.33	10,292,867.53
合计	12,618,253.76	23,733,664.11

注 1：受限资金主要构成如下：截止 2022 年 06 月 30 日，银行存款中人民币 9,324,216.43 元为子公司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项目三方监管账户余额；其他货币资金 3,294,037.33 元为保函保证金。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2,158,768.46	12,453,152.47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2,158,768.46	12,453,152.47

2、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3、 期末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1 年以内	1,018,836,055.81	634,335,697.96
1 至 2 年	80,762,126.43	62,713,151.58
2 至 3 年	26,843,058.23	28,020,542.24
3 至 4 年	673,065.54	673,065.54
4 至 5 年	940,000.00	940,000.00
5 年以上		
小计	1,128,054,306.01	726,682,457.32
减：坏账准备	79,174,685.13	56,109,083.14
合计	1,048,879,620.88	670,573,374.18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28,054,306.01	100.00	79,174,685.13	7.02	1,048,879,620.88	726,682,457.32	100.00	56,109,083.14	7.72	670,573,374.18
其中：										
账龄组合	1,128,054,306.01	100.00	79,174,685.13	7.02	1,048,879,620.88	726,682,457.32	100.00	56,109,083.14	7.72	670,573,374.18
合计	1,128,054,306.01	100.00	79,174,685.13		1,048,879,620.88	726,682,457.32	100.00	56,109,083.14		670,573,374.18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06.30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128,054,306.01	79,174,685.13	7.02
合计	1,128,054,306.01	79,174,685.13	

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726,682,457.32	56,109,083.14	7.72
合计	726,682,457.32	56,109,083.14	

3、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34,310,437.77	40,446,306.39	18,647,661.02		56,109,083.14
合计	34,310,437.77	40,446,306.39	18,647,661.02		56,109,083.14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0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账龄组合	56,109,083.14	29,846,193.07	6,780,591.08		79,174,685.13
合计	56,109,083.14	29,846,193.07	6,780,591.08		79,174,685.13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2.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市财政局	535,664,886.19	47.49	26,783,244.31
临颍县财政局	101,840,606.92	9.03	11,422,995.36

单位名称	2022.6.30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港区财政局	93,322,934.48	8.27	4,666,146.72
新密市城市管理局	86,537,518.76	7.67	5,763,850.84
登封市财政局	35,039,329.78	3.11	5,008,286.55
合计	852,405,276.13	75.57	53,644,523.78

单位名称	2021.12.31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郑州市财政局	277,261,983.88	24.58	13,863,099.19
临颍县财政局	87,007,145.85	7.71	8,461,709.06
港区财政局	62,913,414.48	5.58	3,145,670.72
河南鑫品建筑工程有 限公司荥阳分公司	33,609,000.00	2.98	2,086,050.00
登封市财政局	31,722,079.19	2.81	6,510,786.31
合计	492,513,623.40	43.66	34,067,315.28

6、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7、 本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265,919.18	77.74	28,816,346.89	96.54
1 至 2 年	4,970,957.34	21.16	650,561.96	2.18
2 至 3 年	152,997.00	0.65	287,981.57	0.96
3 年以上	107,340.99	0.45	93,500.00	0.32
合计	23,497,214.51	100.00	29,848,390.42	100.00

3、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项目	2022.6.30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河南分所	600,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河南明商律师事务所	135,00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3,315,000.00	

项目	2021.12.31	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河南嵩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5,360.00	未到结算节点
合计	45,360.00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预付对象	2022.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	5,049,040.00	21.49
河北省安核绿色产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2.77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中牟县供电公司	2,180,409.68	9.28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6.38
中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	1,080,000.00	4.60
合计	12,809,449.68	54.52

预付对象	2022.6.30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 合计数的比例(%)
郑州慧居热力有限公司	17,627,935.78	59.06
河北省安核绿色产业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5
广州晟启能源设备有限公司	1,215,758.00	4.07
国网河南省电力公司	1,208,676.17	4.05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00	5.03
合计	24,552,369.95	82.26

(五) 其他应收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项	110,699,933.07	280,199,806.95
合计	110,699,933.07	280,199,806.95

1、 其他应收款项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2022.6.30	2021.12.31
1 年以内	113,330,673.68	291,399,879.25
1 至 2 年	1,841,543.29	88,198,239.27
2 至 3 年	87,524,167.42	1,411,305.21
3 至 4 年	1,361,346.55	7,134,934.82
4 至 5 年	6,417,353.48	24,828,580.11
5 年以上	51,598,023.94	27,546,354.93
小计	262,073,108.36	440,519,293.59
减：坏账准备	151,373,175.29	160,319,486.64
合计	110,699,933.07	280,199,806.9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729,493.12	54.46	142,729,493.12	100.00		142,729,493.12	32.40	142,729,493.12	100.00	
其中：										
代偿款	141,377,457.39	53.94	141,377,457.39	100.00		141,377,457.39	32.09	141,377,457.39	100.00	
往来款	1,352,035.73	0.52	1,352,035.73	100.00		1,352,035.73	0.31	1,352,035.7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19,343,615.24	45.54	8,643,682.17	7.24	110,699,933.07	297,789,800.47	67.60	17,589,993.52	5.91	280,199,806.95
其中：										
账龄组合	119,343,615.24	45.54	8,643,682.17	7.24	110,699,933.07	297,789,800.47	67.60	17,589,993.52	5.91	280,199,806.95
合计	262,073,108.36	100.00	151,373,175.29		110,699,933.07	440,519,293.59	100.00	160,319,486.64		280,199,806.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名称	2022.6.30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名称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	1,352,035.73	1,352,035.73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100.00	预计难以收回
合计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根据公司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审议郑州市市政公用基础设施综合开发公司应收款计提坏账的议案》、《关于提请审议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应收款计提坏账的议案》, 对上述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1.12.31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19,343,615.24	8,643,682.17	7.24	297,789,800.47	17,589,993.52	5.91
合计	119,343,615.24	8,643,682.17		297,789,800.47	17,589,993.52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21,797,879.18		142,740,834.72	164,538,713.90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21,797,879.18		142,740,834.72	164,538,713.9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7,388,494.53			17,388,494.53
本期转回	21,596,380.19		11,341.60	21,607,721.79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17,589,993.52		142,729,493.12	160,319,486.64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17,589,993.52		142,729,493.12	160,319,486.64
2021.12.31 余额在本期	17,589,993.52		142,729,493.12	160,319,486.64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6,957,991.98			6,957,991.98
本期转回	15,904,303.33			15,904,303.33
本期转销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8,643,682.17		142,729,493.12	151,373,175.29

其他应收款项账面余额变动如下：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0.12.31 余额	414,424,927.72		142,740,834.72	557,165,762.44
2020.12.31 余额在本期	414,424,927.72		142,740,834.72	557,165,762.44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5,286,346,094.33			5,286,346,094.33
本期终止确认	5,402,981,221.58		11,341.60	5,402,992,563.18
其他变动				
2021.12.31 余额	297,789,800.47		142,729,493.12	440,519,293.59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12.31 余额	297,789,800.47		142,729,493.12	440,519,293.59
2021.12.31 余额 在本期	297,789,800.47		142,729,493.12	440,519,293.59
--转入第二阶段				

账面余额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新增	854,685,988.11			854,685,988.11
本期终止确认	1,033,132,173.34			1,033,132,173.34
其他变动				
2022.6.30 余额	119,343,615.24		142,729,493.12	262,073,108.36

(4) 本期计提、转回或收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2020.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1.12.31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40,834.72		11,341.60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21,797,879.18	17,388,494.53	21,596,380.19		17,589,993.52
合计	164,538,713.90	17,388,494.53	21,607,721.79		160,319,486.64

类别	2021.12.31	本期变动金额			2022.6.30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单项计提	142,729,493.12				142,729,493.12
账龄组合	17,589,993.52	6,957,991.98	15,904,303.33		8,643,682.17
合计	160,319,486.64	6,957,991.98	15,904,303.33		151,373,175.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名称	转回或 收回金额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 依据及其合理性	转回或 收回原因	收回方式
新密市城市管理局	1,897,367.61	划分为往来款，依 据账龄计提；合理	到达结算期	收到现金
合计	1,897,367.61			

(6)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2.6.30	2021.12.31
往来款、保证金	36,922,173.12	46,293,894.32
增值税即征即退	4,035,925.26	5,507,168.50
代偿款	141,377,457.39	141,377,457.39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247,340,773.38
合计	262,073,108.36	440,519,293.59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2.6.30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生茂固态照明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2-5 年、 5 年以上	53.95	141,377,457.39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 年以内	30.43	3,986,877.63
建信金融租赁 有限公司	保证金、 押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3.82	500,000.00
新密市城市管理局	往来款	9,632,418.30	1 年以内	3.68	481,620.92
漯河财政局	增值税 即征即退	3,978,869.05	1 年以内、 1-5 年	1.52	2,013,102.23
合计		244,726,297.33		93.40	148,359,058.17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郑州市财政局	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 年以内	56.15	12,367,038.67
生茂固态照明科技股份有 限公司	代偿款	141,377,457.39	1-5 年、 5 年以上	32.09	141,377,457.39
新密市城市管理局	往来款	28,417,461.69	1 年以内	6.45	1,420,873.08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21.12.31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项期末余 额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河南金水金科建设发展有 限公司	保证金、 押金	3,995,000.00	1 年以内	0.91	199,750.00
漯河财政局	增值税 即征即退	3,978,869.05	1 年以内、 1-5 年	0.90	2,013,102.23
合计		425,109,561.51		96.50	157,378,221.37

(8)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项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名称	2022.6.30	2022.6.30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79,737,552.59	1 年以内	预计一年内收回、全额收 回
民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建设管理局	民权县水务一 体化项目	684,260.17	1 年以内	预计一年内收回、全额收 回
合计		80,421,812.76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 名称	2021.12.31	2022.6.30 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
郑州市财政局	财政运行经费	247,340,773.38	1 年以内	预计一年内收回、全额收 回
民权县住房和城乡建设 规划建设管理局	民权县水务一 体化项目	1,227,979.17	1 年以内	预计一年内收回、全额收 回
合计		248,568,752.55		

(9)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10)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六) 存货
存货分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1,442,638.88		21,442,638.88	40,323,634.20		40,323,634.20
在产品	512,007.97		512,007.97	808,264.49		808,264.49
库存商品	8,960,610.50		8,960,610.50	3,239,433.44		3,239,433.44
合同履约成本	85,091,262.09		85,091,262.09	15,606,189.76		15,606,189.76
合计	116,006,519.44		116,006,519.44	59,977,521.89		59,977,521.89

(七)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615,953,318.07	1,525,058.17	614,428,259.90	256,433,494.91	608,555.35	255,824,939.56
合计	615,953,318.07	1,525,058.17	614,428,259.90	256,433,494.91	608,555.35	255,824,939.56

2、 合同资产按减值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减值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615,953,318.07	100.00	1,525,058.17	0.25	614,428,259.90	256,433,494.91	100.00	608,555.35	0.24	255,824,939.5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15,953,318.07	100.00	1,525,058.17	0.25	614,428,259.90	256,433,494.91	100.00	608,555.35	0.24	255,824,939.56
合计	615,953,318.07	100.00	1,525,058.17		614,428,259.90	256,433,494.91	100.00	608,555.35		255,824,939.56

组合计提减值准备:

组合计提项目:

名称	2022.6.30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615,953,318.07	1,525,058.17	0.25
合计	615,953,318.07	1,525,058.17	

名称	2021.12.31		
	合同资产	减值准备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合同资产	256,433,494.91	608,555.35	0.24
合计	256,433,494.91	608,555.35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202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2.6.30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608,555.35	916,502.82			1,525,058.17	
合计	608,555.35	916,502.82			1,525,058.17	

项目	2020.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2021.12.31	原因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431,708.73	717,316.83	540,470.21		608,555.35	
合计	431,708.73	717,316.83	540,470.21		608,555.35	

(八)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可抵扣的增值税及附加税	107,624,470.60	68,710,296.6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0,909,110.31	24,185,467.22
待摊费用	902,725.98	1,740,890.85
预缴印花税	30,204.00	
待认证进项税		60,395,738.94
增值税留抵税额	152,052.95	363,204.24
合计	119,618,563.84	155,395,597.88

(九)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0.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1.12.31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87,142.38			762,286.95						3,149,429.33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6,878,098.18			-331,220.61						16,546,877.57	
小计	19,265,240.56			431,066.34						19,696,306.90	
合计	19,265,240.56			431,066.34						19,696,306.90	

被投资单位	2021.12.31	本期增减变动								2022.6.30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1. 联营企业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149,429.33			260,650.58			1,050,000.00			2,360,079.91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限公司	16,546,877.57			-175,012.89						16,371,864.68	
小计	19,696,306.90			85,637.69			1,050,000.00			18,731,944.59	
合计	19,696,306.90			85,637.69			1,050,000.00			18,731,944.59	

(十)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9,491,651.07	175,611,010.42
城发水务（获嘉）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合计	149,691,651.07	175,811,010.42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项目	2022 年 1-6 月确 认的股利 收入	累计 利得	累计 损失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 的原因
郑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86,841,651.07			不以交易为 目的	
城发水务（获嘉） 有限公司					不以交易为 目的	

项目	2021 年度 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 利得	累计 损失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 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 收益转入 留存收益 的原因
郑州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		112,961,010.42			不以交易为 目的	
城发水务（获嘉） 有限公司					不以交易为 目的	

(十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及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6.30 余额	2021.12.31 余额
固定资产	2,597,361,929.20	5,744,009,877.71
固定资产清理	649,751.71	182,616.05
合计	2,598,011,680.91	5,744,192,493.76

2、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5,406,254,764.85	2,464,469,205.11	107,950,068.99	38,308,118.15	8,016,982,157.10
(2) 本期增加金额	84,164,909.34	69,491,893.16	22,013,495.53	18,786,191.97	194,456,490.00
—购置	67,870,005.89	9,488,827.36	4,017,829.00	9,923,366.00	91,300,028.25
—在建工程转入	16,294,903.45	60,003,065.80	17,995,666.53	8,862,825.97	103,156,461.75
(3) 本期减少金额	819,390.79	12,519,790.19	2,635,008.00	910,721.69	16,884,910.67
—处置或报废	819,390.79	12,450,139.93	2,635,008.00	620,311.69	16,524,850.41
—暂估冲回		69,650.26		290,410.00	360,060.26
(4) 2021.12.31 余额	5,489,600,283.40	2,521,441,308.08	127,328,556.52	56,183,588.43	8,194,553,736.43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余额	1,017,471,093.92	900,524,220.64	42,163,377.88	22,195,751.80	1,982,354,444.2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4,748,970.00	213,083,307.28	14,234,214.89	17,889,175.55	419,955,667.72
—计提	174,748,970.00	213,083,307.28	14,234,214.89	17,889,175.55	419,955,667.72
(3) 本期减少金额	233,500.74	10,006,411.31	2,454,393.25	537,814.10	13,232,119.40
—处置或报废	233,500.74	10,006,411.31	2,454,393.25	537,814.10	13,232,119.40
—其他					
(4) 2021.12.31 余额	1,191,986,563.18	1,103,601,116.61	53,943,199.52	39,547,113.25	2,389,077,992.56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余额	22,802,870.68	9,605,484.95		297,570.00	32,705,925.63
(2) 本期增加金额	27,287,712.83	3,775,056.64	711,150.74	24,600.90	31,798,521.11
—计提	27,287,712.83	3,775,056.64	711,150.74	24,600.90	31,798,521.11
(3) 本期减少金额	585,890.05	1,741,539.79	711,150.74		3,038,580.58
—处置或报废	585,890.05	1,741,539.79	711,150.74		3,038,580.58
—其他					
(4) 2021.12.31 余额	49,504,693.46	11,639,001.80		322,170.90	61,465,866.16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4,248,109,026.76	1,406,201,189.67	73,385,357.00	16,314,304.28	5,744,009,877.7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4,365,980,800.25	1,554,339,499.52	65,786,691.11	15,814,796.35	6,001,921,787.23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5,489,600,283.40	2,521,441,308.08	127,328,556.52	56,183,588.43	8,194,553,736.43
(2) 本期增加金额	544,933.91	32,322,002.04	2,799,594.83	2,805,460.98	38,471,991.76
—购置	544,933.91	16,169,090.90	2,179,594.83	2,805,460.98	21,699,080.62
—在建工程转入		16,152,911.14	620,000.00		16,772,911.14
(3) 本期减少金额	2,588,886,481.14	1,544,044,099.65	13,229,114.68	16,464,918.48	4,162,624,613.95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处置或报废		29,088,870.15	2,535,386.00	2,468,041.11	34,092,297.26
—暂估冲回	6,182,258.60				6,182,258.60
—转入特许经营资产	2,582,704,222.54	1,514,955,229.50	10,693,728.68	13,996,877.37	4,122,350,058.09
(4) 2022.6.30 余额	2,901,258,736.17	1,009,719,210.47	116,899,036.67	42,524,130.93	4,070,401,114.24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1,191,986,563.18	1,103,601,116.61	53,943,199.52	39,547,113.25	2,389,077,992.56
(2) 本期增加金额	73,246,817.83	67,223,489.02	14,673,795.84	2,368,470.71	157,512,573.40
—计提	73,246,817.83	67,223,489.02	14,673,795.84	2,368,470.71	157,512,573.40
(3) 本期减少金额	448,394,633.98	660,120,626.34	10,833,939.52	11,597,724.16	1,130,946,924.00
—处置或报废		23,279,409.20	2,484,678.26	2,257,368.90	28,021,456.36
—转入特许经营资产	447,310,496.56	636,841,217.14	8,349,261.26	9,340,355.26	1,101,841,330.22
—其他	1,084,137.42				1,084,137.42
(4) 2022.6.30 余额	816,838,747.03	510,703,979.29	57,783,055.84	30,317,859.80	1,415,643,641.96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49,504,693.46	11,639,001.80		322,170.90	61,465,866.16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4,051,937.37		18,385.71	4,070,323.08
—处置或报废		4,051,937.37		18,385.71	4,070,323.08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其他					
(4) 2022.6.30 余额	49,504,693.46	7,587,064.43		303,785.19	57,395,543.08
4. 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2,034,915,295.68	491,428,166.75	59,115,980.83	11,902,485.94	2,597,361,929.20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4,248,109,026.76	1,406,201,189.67	73,385,357.00	16,314,304.28	5,744,009,877.71

3、 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见附注五、（十三）、使用权资产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858,963,871.01	正在办理中
合计	858,963,871.01	

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资产中 437,756,633.78 元属于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特许经营资产范围，报告期末均已转入无形资产核算。

6、 固定资产清理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报废待清理	649,751.71	182,616.05
合计	649,751.71	182,616.05

(十二)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及工程物资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在建工程	221,224,658.92	1,167,787,688.09
工程物资	8,013,853.01	7,768,843.99
合计	229,238,511.93	1,175,556,532.08

2、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城镇生活污水干化焚烧成套装备研发	191,044.23		191,044.23			
五龙口变电站信息自动化改造	112,068.97		112,068.97			
用友 N6.5 系统人力资源信息化升级	184,070.80		184,070.80			
合同管理平台项目	175,221.24		175,221.24			
智慧水务项目	1,358,065.49		1,358,065.49	1,358,065.49		1,358,065.49
数字化采购平台项目	752,212.40		752,212.40			
东方鼎盛中心 A 座 11-13 层装修	3,508,192.90		3,508,192.90			
新密市集中供热项目工程	238,878.26		238,878.26	30,556.14		30,556.14
登封热力管网工程	4,858,020.58		4,858,020.58	3,852,333.60		3,852,333.60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区	187,269,900.67		187,269,900.67	163,816,377.16		163,816,377.16
郑东水务光伏发电项目	13,627,198.35		13,627,198.35	13,627,198.35		13,627,198.35
曝气系统采购项目				1,327,433.62		1,327,433.62
其他项目	736,818.96		736,818.96	2,005,418.88		2,005,418.88
马头岗一级 A				405,253,656.51		405,253,656.51
新区二期				346,225,660.19		346,225,660.19
南曹污水处理厂				225,729,383.73		225,729,383.73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轨道交通 2 号线开元路停车场供能项目	1,646,759.72		1,646,759.72	1,646,759.72		1,646,759.72
轨道交通 4 号线河西停车场供能项目	6,566,206.35		6,566,206.35	2,914,844.70		2,914,844.70
合计	221,224,658.92		221,224,658.92	1,167,787,688.09		1,167,787,688.09

3、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1.12.31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		1,409,829,953.87											
新密市城区冲沟综合整治项目		177,997,481.89											
新密市城区污水和污泥处理厂项目		140,308,958.59											
郑东水务二期工程		143,630,512.24											
杜一沟（上蔡）河道治理		714,993,202.35											
民权县水务工程一体化建设及改造项目		156,043,814.45											
潘河、三里河综合治理工程		522,726,913.33											
宣阳县污水处理及排水管网一期工程		217,813,630.99											
甘江河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502,617,792.86											
周口水生态建设项目		197,590,878.14											
内黄流河沟及碛河治理		260,716,779.3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1.12.31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潢川县蔡氏河湿地公园建设 工程 PPP 项目		30,646,614.11											
信阳灊河项目		480,629,930.46											
伊川县污水处理厂三期项目 工程		3,368,036.87											
巩义市生态水系建设工程 PPP 项目		63,730,749.59											
污泥处置四位一体成套技术 研究		17,284,164.39	17,284,164.39	2,230,088.49	19,514,252.88				已完工				自筹
热力登封管网工程		7,261,997.57	7,261,997.57	7,933,264.30	11,342,928.27		3,852,333.60						自筹
建筑垃圾资源化利用厂区	906,394,600.00	93,000,739.92	93,000,739.92	97,230,747.42	26,298,392.99	116,717.19	163,816,377.16	47.10	在建	9,394,298.05	4,112,020.23		自筹、 贷款
水务登封（一厂）水务光伏发 电项目	4,482,872.73	2,550,319.20	2,550,319.20	1,499,466.83	4,049,786.03			90.34	已完工	77,897.38	42,871.20		自筹
郑东水务光伏发电项目	15,458,181.82	11,422,370.43	11,422,370.43	2,204,827.92			13,627,198.35	92.60	在建	547,310.60	41,252.23		自筹
伊川水务光伏发电项目	5,668,000.00	1,669,485.50	1,669,485.50	2,864,914.50	4,534,400.00			80.00	完工	108,363.52	38,325.97		自筹
污泥脱水焚烧处置一体机	13,200,000.00			11,839,010.71	11,839,010.71			90.00	完工				自筹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0.12.31 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 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1.12.31 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 来源
马头岗一级 A	370,610,000.00	405,104,026.88		149,629.63			405,253,656.51			4,538,532.58			
新区二期	4,110,390,000.00	126,331,834.66		219,893,825.53			346,225,660.19	8.42	在建	35,284,681.66	14,855,919.65		
南曹污水处理厂	1,177,867,500.00	54,965,328.06		170,764,055.67			225,729,383.73	19.16	在建	12,929,872.38	12,603,430.94		
合计		5,742,235,515.69	133,189,077.01	516,609,831.00	77,578,770.88	116,717.19	1,158,504,609.54			62,880,956.17	31,693,820.22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2.6.30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新密市集 中供热项 目工程	2,600,000.00	30,556.14	208,322.12			238,878.26	5.76	在建				自筹
登封热力 管网工程		3,852,333.60	1,005,686.98			4,858,020.58		在建				自筹
建筑垃圾 资源化利 用厂区	906,394,600.00	163,816,377.16	23,453,523.51			187,269,900.67	52.44	在建	19,390,312.09	3,889,579.75		自筹、贷款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2.6.30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郑东水务 光伏发电 项目	15,458,181.82	13,627,198.35				13,627,198.35	95.00	在建	547,310.60			自筹、贷款
城镇生活 污泥干化 焚烧成套 装备研发	13,200,000.00		191,044.23			191,044.23	91.14	在建				自筹
东方鼎盛 中心 A 座 11-13 层装 修	6,950,000.00		3,508,192.90			3,508,192.90	50.48	在建				自筹
曝气系统 采购项目	1,500,000.00	1,327,433.62		1,327,433.62			88.50	完工				自筹
马头岗一 级 A	370,610,000.00	405,253,656.51	501,229.07	620,000.00	24,593,256.50	380,541,629.08			4,364,790.44			
新区二期	4,110,390,000.00	346,225,660.19	228,085,509.25			574,311,169.44	13.97	在建	48,666,603.47	13,381,921.81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21.12.31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 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 减少金额	2022.6.30 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率 (%)	资金来源
南曹污水 处理厂	1,177,867,500.00	225,729,383.73	164,721,556.83			390,450,940.56	33.15	在建	20,531,131.22	7,601,258.84		
合计		1,159,862,599.30	421,675,064.89	1,947,433.62	24,593,256.50	1,554,996,974.07			93,500,147.82	24,872,760.40		

注：因公司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PPP 项目归集的建造成本于存货-合同履行成本予以归集，不再于在建工程予以归集。

4、 工程物资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工程物资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材料	8,013,853.01		8,013,853.01	7,768,843.99		7,768,843.99
合计	8,013,853.01		8,013,853.01	7,768,843.99		7,768,843.99

(十三)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办公设备及其他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11,511,526.95	17,829,850.8	3,157,870.82	32,499,248.57
(2) 本期增加金额	6,686,217.29	19,500,000.00	455,634.29	26,641,851.58
—新增租赁	6,686,217.29	19,500,000.00	455,634.29	26,641,851.58
—企业合并增加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1.12.31 余额	18,197,744.24	37,329,850.80	3,613,505.11	59,141,100.15
2. 累计折旧				
(1) 2020.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4,508,627.18	646,600.32	939,764.79	6,094,992.29
—计提	4,508,627.18	646,600.32	939,764.79	6,094,992.29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办公设备及其他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合计
(4) 2021.12.31 余额	4,508,627.18	646,600.32	939,764.79	6,094,992.29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1.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13,689,117.06	36,683,250.48	2,673,740.32	53,046,107.86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11,511,526.95	17,829,850.80	3,157,870.82	32,499,248.57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办公设备及其他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18,197,744.24	37,329,850.80	3,613,505.11	59,141,100.15
(2) 本期增加金额				
—新增租赁				
—企业合并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办公设备及其他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合计
—重估调整				
(3) 本期减少金额		1,871,428.57		1,871,428.57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其他		1,871,428.57		1,871,428.57
(4) 2022.6.30 余额	18,197,744.24	35,458,422.23	3,613,505.11	57,269,671.58
2. 累计折旧				
(1) 2021.12.31 余额	4,508,627.18	646,600.32	939,764.79	6,094,992.29
(2) 本期增加金额	3,687,305.64	622,644.44	470,484.72	4,780,434.80
—计提	3,687,305.64	622,644.44	470,484.72	4,780,434.80
(3) 本期减少金额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2.6.30 余额	8,195,932.82	1,269,244.76	1,410,249.51	10,875,427.09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办公设备及其他租赁	土地使用权租赁	合计
—转出至固定资产				
—处置				
(4) 2022.6.30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10,001,811.42	34,189,177.47	2,203,255.60	46,394,244.49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13,689,117.06	36,683,250.48	2,673,740.32	53,046,107.86

(十四)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0.12.31 余额	935,308,379.25	7,864,546.51	1,602,053,335.69			2,545,226,261.45
(2) 2021.1.1 余额	935,308,379.25	7,864,546.51	2,099,593,216.35	3,368,036.87		3,046,134,178.98
(3) 本期增加金额		2,781,274.00	235,769,968.39	24,718,486.62	35,457.75	263,305,186.76
—合同资产转入			235,769,968.39	24,718,486.62		260,488,455.01
—PPP 项目资本化利息					35,457.75	35,457.75
—在建工程转入		2,781,274.00				2,781,274.00
(4) 本期减少金额			19,557.15			19,557.15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其他						
—暂估冲回			19,557.15			19,557.15
(5) 2021.12.31 余额	935,308,379.25	10,645,820.51	2,335,343,627.59	28,086,523.49	35,457.75	3,309,419,808.59
2. 累计摊销						
(1) 2020.12.31 余额	102,801,877.63	4,183,126.65	236,529,171.49			343,514,175.77
(2) 2021.1.1 余额	102,801,877.63	4,183,126.65	236,529,171.49			343,514,175.77
(3) 本期增加金额	19,728,475.17	2,195,099.01	69,611,582.13			91,535,156.31
—计提	19,728,475.17	2,195,099.01	69,611,582.13			91,535,156.31
(4)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5) 2021.12.31 余额	122,530,352.80	6,378,225.66	306,140,753.62			435,049,332.08
3. 减值准备						
(1) 2020.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4) 2021.12.31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1.12.31 账面价值	812,778,026.45	4,267,594.85	2,029,202,873.97	28,086,523.49	35,457.75	2,874,370,476.51
(2) 2020.12.31 账面价值	832,506,501.62	3,681,419.86	1,365,524,164.20			2,201,712,085.68
(3) 2021.1.1 账面价值	832,506,501.62	3,681,419.86	1,863,064,044.86	3,368,036.87		2,702,620,003.21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1. 账面原值						
(1) 2021.12.31 余额	935,308,379.25	10,915,696.87	2,335,073,751.23	28,086,523.49	35,457.75	3,309,419,808.59
(2) 本期增加金额			3,028,743,984.13	1,283,388,345.13	74,045,356.65	4,386,177,685.91
—合同资产转入			3,028,743,984.13	1,283,388,345.13		4,312,132,329.26
—PPP 项目资本化利息					74,045,356.65	74,045,356.65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6.00		158,377.72			158,383.72
—其他	6.00					6.00
—暂估冲回			158,377.72			158,377.72
(4) 2022.6.30 余额	935,308,373.25	10,915,696.87	5,363,659,357.64	1,311,474,868.62	74,080,814.40	7,695,439,110.78
2. 累计摊销						
(1) 2021.12.31 余额	122,530,352.80	6,378,225.66	306,140,753.62			435,049,332.08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特许经营权-已转运营	建造期 PPP 项目	PPP 借款支出	合计
(2) 本期增加金额	9,809,778.16	1,269,285.69	66,974,458.07			78,053,521.92
—计提	9,809,778.16	1,269,285.69	66,974,458.07			78,053,521.9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2.6.30 余额	132,340,130.96	7,647,511.35	373,115,211.69			513,102,854.00
3. 减值准备						
(1) 2021.12.31 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失效且终止确认的部分						
(4) 2022.6.30 余额						
4. 账面价值						
(1) 2022.6.30 账面价值	802,968,242.29	3,268,185.52	4,990,544,145.95	1,311,474,868.62	74,080,814.40	7,182,336,256.78
(2) 2021.12.31 账面价值	812,778,026.45	4,537,471.21	2,028,932,997.61	28,086,523.49	35,457.75	2,874,370,476.51

(十五)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20.12.31	本期 增加金额	本期 摊销金额	其他 减少金额	2021.12.31
公车 GPS 服务费		47,886.79	13,301.89		34,584.90
物联网运维费		18,867.92	9,433.96		9,433.96
腾讯邮箱租赁费	7,079.24			7,079.24	
新密热力客服装饰中心 装饰工程	101,376.33		60,825.96		40,550.37
上街水务办公楼装修费	8,000.00		6,000.00		2,000.00
明港水务办公楼装修费	22,641.51		22,641.51		
消纳场租赁建设	205,699.73		11,821.80	193,877.93	
运城万瑞办公室装修费	7,997.21		7,997.21		
消纳场工程款	8,091,912.50	193,877.93	753,336.37		7,532,454.06
红牛大道旁消纳场道路 硬化	757,356.44		178,201.52		579,154.92
晟启技改支出	2,760,361.41		209,647.56		2,550,713.85
晟启济源棚顶改造	40,441.86	787,251.82	126,001.94	4,317.78	697,373.96
巩义办公楼装修费	89,890.80		89,890.80		
合计	12,092,757.03	1,047,884.46	1,489,100.52	205,274.95	11,446,266.02

项目	2021.12.31	本期 增加金额	本期 摊销金额	其他 减少金额	2022.6.30
腾讯邮箱租赁费		24,069.58			24,069.58
新密热力客服装饰中心 装饰工程	40,550.37		30,412.98		10,137.39
上街水务办公楼装修费	2,000.00	12,000.00	3,000.00		11,000.00
消纳场工程款	7,532,454.06		396,752.32		7,135,701.74
红牛大道旁消纳场道路 硬化	579,154.92		89,100.75		490,054.17
万字技改支出	2,550,713.85		104,823.78		2,445,890.07
晟启济源棚顶改造	697,373.96		116,229.06		581,144.90
国展资产租赁费		10,350.00	5,750.00		4,600.00

项目	2021.12.31	本期 增加金额	本期 摊销金额	其他 减少金额	2022.6.30
运城专利技术服务费		198,019.80	49,504.98		148,514.82
公车 GPS 服务费	34,584.90				34,584.90
物联网运维费	9,433.96				9,433.96
合计	11,446,266.02	244,439.38	795,573.87		10,895,131.53

(十六)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
坏账准备	227,559,608.77	56,122,596.54	213,400,692.79	53,099,059.25
资产减值准备	45,339,338.70	11,334,834.73	44,898,242.05	11,107,805.75
应付职工薪酬	1,533,983.75	383,495.94	1,533,983.75	383,495.94
未取得发票成本	15,668,957.15	3,917,239.29	30,444,747.15	7,611,186.79
暂估工程成本	20,050,167.68	5,012,541.92	20,050,167.68	5,012,541.92
中期票据利息-未支付的利息	9,696,969.17	2,424,242.29	9,696,969.17	2,424,242.29
期初追溯亏损	31,393,204.77	7,848,301.19	27,834,109.36	6,958,527.34
PPP 项目调整所得税费用	26,873,331.01	6,515,644.24	3,559,095.41	889,773.85
合计	378,115,561.00	93,558,896.14	351,418,007.36	87,486,633.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 差异	递延所得税 负债
PPP 项目建设期确认递延所得税 负债	261,978,715.28	65,494,678.82	154,189,947.96	38,547,486.9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86,841,651.07	13,026,247.66	112,961,010.42	28,240,252.60
期初追溯调整盈利			133,456,723.40	33,364,180.85
合计	348,820,366.35	78,520,926.48	400,607,681.78	100,151,920.44

(十七)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款	557,519,887.00		557,519,887.00	527,488,690.23		527,488,690.23
合同资产	12,748,093,706.52	30,184,313.54	12,717,909,392.98	10,865,341,658.84	25,826,336.16	10,839,515,322.68
可抵扣的增值税	592,732,995.59		592,732,995.59	579,334,861.01		579,334,861.01
其他	29,251,662.27		29,251,662.27	27,654,856.15		27,654,856.15
合计	13,927,598,251.38	30,184,313.54	13,897,413,937.84	11,999,820,066.23	25,826,336.16	11,973,993,730.07

(十八)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信用借款	1,280,000,000.00	1,505,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00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3,504,319.42
合计	1,280,000,000.00	1,608,504,319.42

注：截止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280,000,000.00 元，其中：

- ① 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3-23 至 2022-09-23；
- ② 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1-09-24 至 2022-09-23；
- ③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1-12-08 至 2022-12-08；
- ④ 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1-12-09 至 2022-12-09；
- ⑤ 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2-25 至 2022-12-23；
- ⑥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1-25 至 2023-01-24；
- ⑦ 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8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1-28 至 2023-01-28；

- ⑧ 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3-17 至 2023-03-17；
- ⑨ 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3-24 至 2023-03-23；
- ⑩ 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3-25 至 2023-03-24；
- ⑪ 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6-10 至 2023-06-10；
- ⑫ 向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用借款 100,000,000.00 元，起止日期为 2022-06-14 至 2023-06-13。

(十九) 应付票据

种类	2022.6.30	2021.12.31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4,934,048.83	2,013,901.22
合计	4,934,048.83	2,013,901.22

(二十)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材料款	144,688,535.09	179,982,649.53
设备款	89,099,140.57	123,427,688.23
工程款	2,481,269,212.23	2,238,573,705.39
其他	34,031,423.16	31,866,284.19
合计	2,749,088,311.05	2,573,850,327.3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355,785,530.83	未到结算期
郑州世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8,611,076.30	未到结算期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建设集团天辰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4,056,495.43	未到结算期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民权分公司	66,781,508.08	未到结算期
河南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6,837,564.55	未到结算期
华夏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706,965.92	未到结算期
合计	785,779,141.11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185,455,375.16	未到结算期
郑州世鑫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8,314,408.86	未到结算期
郑州一建集团有限公司民权分公司	81,896,599.97	未到结算期
河南省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70,154,256.58	未到结算期
华夏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254,401.01	未到结算期
河南省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1,472,652.65	未到结算期
中化二建集团有限公司	20,178,632.10	未到结算期
中信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18,110,150.12	未到结算期
河南六建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14,892,011.57	未到结算期
方城县财政局凤瑞街道财政所	10,512,260.49	未到结算期
合计	612,240,748.51	

(二十一)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人工材料费	89,955,285.63	120,900,795.24
居民采暖费		55,024,683.51
对外施工收入	21,007,778.52	254,970.62
办公采暖费		9,333,294.03
运维绩效服务费收入	7,372,264.50	
工程款	4,962,966.59	7,320,136.75
工程管理收入款	1,830,392.47	9,064,109.15
绿化修复款	630,256.96	907,194.85
预收设备款	493,752.21	493,752.21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污水处理工程		420,563.10
租赁费		166,856.43
其他	650,734.93	156,734.56
合计	126,903,431.81	204,043,090.45

(二十二)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短期薪酬	82,590,721.17	485,056,737.58	475,933,263.30	91,714,195.45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289.72	69,210,441.15	69,175,956.36	44,774.51
辞退福利		138,972.00	138,972.00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82,601,010.89	554,406,150.73	545,248,191.66	91,758,969.96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短期薪酬	91,714,195.45	188,573,071.72	271,221,559.15	9,065,708.0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4,774.51	38,585,924.04	38,596,090.55	34,608.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1,758,969.96	227,158,995.76	309,817,649.70	9,100,316.0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79,238,422.04	385,857,053.63	377,373,889.03	87,721,586.64
(2) 职工福利费	1,200.00	24,611,143.40	24,567,480.39	44,863.01
(3) 社会保险费	4,219.20	29,264,963.42	29,258,100.67	11,081.95
其中：医疗保险费	4,003.56	21,981,264.70	21,975,073.11	10,195.15
工伤保险费	215.64	1,596,812.40	1,596,763.65	264.39
生育保险费		2,596,546.39	2,595,923.98	622.41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补充医疗保险		3,090,339.93	3,090,339.93	
(4) 住房公积金	7,400.00	34,429,043.96	34,415,653.96	20,790.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9,479.93	10,894,533.17	10,318,139.25	3,915,873.85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82,590,721.17	485,056,737.58	475,933,263.30	91,714,195.45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1)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87,721,586.64	136,196,508.60	217,946,114.35	5,971,980.89
(2) 职工福利费	44,863.01	13,028,381.56	13,031,766.92	41,477.65
(3) 社会保险费	11,081.95	14,940,087.43	14,930,596.39	20,572.9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95.15	12,178,590.62	12,170,082.87	18,702.90
工伤保险费	264.39	894,153.14	894,417.53	
生育保险费	622.41	1,441,855.67	1,440,607.99	1,870.09
补充医疗保险		425,488.00	425,488.00	
(4) 住房公积金	20,790.00	19,126,662.18	19,127,304.18	20,148.00
(5)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915,873.85	5,281,431.95	6,185,777.31	3,011,528.49
(6) 短期带薪缺勤				
(7)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1,714,195.45	188,573,071.72	271,221,559.15	9,065,708.0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基本养老保险	9,858.40	44,632,210.38	44,632,328.42	9,740.36
失业保险费	431.32	2,017,026.54	2,017,031.71	426.15
企业年金缴费		22,561,204.23	22,526,596.23	34,608.00
合计	10,289.72	69,210,441.15	69,175,956.36	44,774.51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基本养老保险	9,740.36	24,637,207.68	24,646,948.04	
失业保险费	426.15	1,075,266.57	1,075,692.72	
企业年金缴费	34,608.00	12,873,449.79	12,873,449.79	34,608.00
合计	44,774.51	38,585,924.04	38,596,090.55	34,608.00

(二十三)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增值税	4,385,882.06	9,732,209.21
企业所得税	17,323,289.62	13,189,565.95
个人所得税	317,321.57	2,730,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4,997.93	613,517.17
教育费附加	70,844.25	263,910.22
地方教育及附加	47,229.82	175,941.91
土地使用税	7,497,233.71	7,510,276.86
房产税	3,817,900.29	3,850,718.43
印花税	40,106.93	304,980.65
资源税	298,978.88	198,267.48
环保税	307,309.12	
合计	34,291,094.18	38,569,757.01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5,000,000.00	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项	128,188,628.07	121,601,598.89
合计	143,188,628.07	127,601,598.89

1、 应付股利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河南富港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河南五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9,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6,000,000.00

注：子公司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期限超一年的应付股利金额为 6,000,000.00 元，将根据其生产经营和资金状况择机派发。

2、 其他应付款项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往来款	67,915,801.57	50,559,166.14
质保金、履约保证金、定金	52,191,666.86	58,242,558.55
其他	8,081,159.64	12,799,874.20
合计	128,188,628.07	121,601,598.89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项

项目	2022.6.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华夏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246,003.47	未到结算期
郑州郑报置业有限公司	2,891,339.00	未到结算期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431,640.00	未到结算期
江苏菲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176,708.00	未到结算期
索凌电气有限公司	617,672.80	未到结算期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863,363.27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郑州郑报置业有限公司	2,891,339.00	未到结算期
华夏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50,000.00	未到结算期

项目	2021.12.31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菲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843,828.00	未到结算期
中节能兆盛环保有限公司	1,431,640.00	未到结算期
深圳中天智源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	未到结算期
索理思（上海）化工有限公司	8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河南昌祥弘精细工贸有限公司	700,000.00	未到结算期
深圳研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北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结算期
合计	11,416,807.00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61,910,265.88	340,758,088.99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7,616,310.91	7,473,998.63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029,552,621.23	999,530,576.50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21,257.89	9,678,864.57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应付债券利息	11,347,762.61	
合计	1,512,548,218.52	1,357,441,528.69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待转销项税	53,255,305.98	18,069,268.83
合计	53,255,305.98	18,069,268.83

(二十七) 长期借款

长期借款分类：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质押借款	9,203,642,392.15	7,350,816,980.19
保证借款	324,098,011.63	320,987,101.53
信用借款	1,791,250,000.00	669,900,875.55
合计	11,318,990,403.78	8,341,704,957.27

质押、保证借款情况：

项目	借款类别	利率 (%)	期末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 (注 1)	质押借款	4.650	350,0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天韵街支行 (注 2)	质押借款	4.650	95,838,480.7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注 2)	质押借款	4.650	66,340,324.54
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运城市支行 (注 3)	保证借款	4.900	162,248,011.63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4)	质押借款	4.850	511,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4)	质押借款	4.900	47,45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4)	质押借款	4.900	54,028,129.22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4)	质押借款	4.750	495,312,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4)	质押借款	4.750	200,12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5)	质押借款	4.750	730,4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6)	质押借款	4.655	593,500,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阳支行 (注 7)	保证借款	5.190	118,15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8)	质押借款	4.655	55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9)	质押借款	4.750	635,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10)	质押借款	4.655	582,5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11)	质押借款	4.650	428,000,000.00
国开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12)	质押借款	4.600	362,000,000.00
国开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12)	质押借款	4.600	664,5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周口直属支行 (注 12)	质押借款	4.650	255,224,904.2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潢川县天驹分理处	质押借款	4.750	33,351,062.11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注 13)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支行 (注 14)	质押借款	4.800	495,000,000.00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支行 (注 14)	质押借款	4.800	253,862,396.6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支行 (注 14)	质押借款	4.800	106,168,168.5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 (注 14)	质押借款	3.950	9,805,892.01

项目	借款类别	利率 (%)	期末余额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15)	质押借款	4.450	304,09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 (注 15)	质押借款	4.600	9,250,034.01
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 (注 16)	质押借款	4.550	150,000,000.0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注 17)	质押借款	4.600	19,62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18)	质押借款	4.7500、 4.4500	756,250,0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19)	质押借款	4.4500、 4.4000、 4.6000、 4.3000	445,030,500.0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 (20)	保证借款	4.5050、 4.6520	43,700,000.00
合计			9,527,740,403.78

注 (1)：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以新密市集中供热管网及其经营权、供热收费权以及该收费权下形成的全部资金收入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支行质押借款 37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36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

注 (2)：□子公司即出质人郑州市郑东新区水务有限公司以质押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污水处理厂项目收费权的方式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天韵街支行借款总额 43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99,838,480.76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11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郑州市郑东新区水务有限公司以质押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污水处理厂项目收费权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金水支行质押借款 3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68,192,324.54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52,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

注 (3)：子公司运城万瑞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运城市分行借款总额 224,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163,748,011.63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为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注 (4)：□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52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518,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

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47,900,000.00 元，实际借款 47,75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54,653,129.22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5,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5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498,437,5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25,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452,100,000.00 元，实际借款 202,94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88 个月。

注（5）：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潘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方城县中心城区潘河、三里河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PPP 项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756,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742,2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8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

注（6）：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7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597,5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

注（7）：子公司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阳支行借款总额 15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122,93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4,780,000.00 元，由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全部授信金额 7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华夏碧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提供全部授信金额 30% 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由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提供项目下应收账款质押担保，担保期限为 219 个月。

注（8）：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内黄）靓丽生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6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5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4 个月。

注（9）：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甘江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方城县中心城区甘江河、S103 线环境综合治理及龙泉公园工程 PPP 项目合同》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656,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645,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 1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80 个月。

注（10）：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青联建设上蔡县生态综合治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68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610,75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8,2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28 个月。

注（11）：子公司即出质人巩义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生态水系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 71.11%的比例向贷款人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8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44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52 个月。

注（12）：□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的 50%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45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37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8,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98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75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68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98 个月。□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以其合法享有的《PPP 项目合同》及《承继合同》项下的所有权利和权益按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贷款占项目总贷款比例向其质押担保借款总额 45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259,224,904.27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4 个月。

注（13）：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潢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的收益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质押借款总额 3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33,351,062.11 元，借款期限为 204 个月。

注（14）：□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

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 13.42%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借款总额 5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500,0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76 个月。□ 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 8.05%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借款总额 3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256,469,296.66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06,9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64 个月。□ 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 6.71%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借款总额 25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107,223,120.57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54,952.00 元，借款期限为 264 个月。□ 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本项目《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按 5.18%的比例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阳分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10,305,892.01 元，其中包括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4 个月。

注（15）：□ 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4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304,09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300 个月；□ 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密市支行借款总额 10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9,250,034.01 元，借款期限为 306 个月。

注（16）：子公司即出质人中原环保（安阳）有限公司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应收账款，即在《PPP 协议》项下享有的全部权益和收益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国家开发银行河南省分行借款总额 460,000,000.00 元，实际借款 150,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204 个月。

注（17）：子公司即出质人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订了编号为兴银豫借质字第 2022080 号的《应收账款质押合同》，将编号为《中原环保马头岗水务分公司 16.9MWp 光伏电站能源管理（售电）合同》其中容量 11.46MWp 的电费收费权和编号为 5050390284 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高压发用电合同 D 类》的电费收费权项下所产生的应收账款收入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质押借款 23,500,000.00 元，实际借款 21,800,000.00 元，其中包括一年

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8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20 个月。

注（18）：子公司即出质人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新区污水处理厂工程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2,00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800,0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43,75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64 个月。

注（19）：子公司即出质人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市南曹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的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765,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448,1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3,069,500.00 元，借款期限为 151 个月。

注（20）：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以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的担保方式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郑东新区支行借款总额 150,000,000.00 元，截止到 2022 年 6 月 30 日实际借款 66,700,000.00 元，其中一年内到期的借款为 23,000,000.00 元，借款期限为 82 个月。

（二十八）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明细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499,390,723.35
企业债券利息		22,875,000.00
合计	500,000,000.00	522,265,723.35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2020.12.31 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 值计 提利 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2021.12.31 余额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8-12-19	3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19年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9-06-25	3年	500,000,000.00	499,291,426.50			-224,423.50		499,775,576.50	
2020年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0-04-15	3年	500,000,000.00	498,919,025.19			-609,276.65			499,390,723.3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1-12-13	270日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45,000.00		499,755,0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998,210,451.69	500,000,000.00		-1,078,700.15	500,000,000.00	999,530,576.50	499,390,723.35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21.12.31 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2022.6.30 余额
2019 年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19-6-25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020 年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0-4-15	3 年	500,000,000.00	499,390,723.35			-373,427.57		499,626,572.43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 公司 2021 年度第 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500,000,000.00	2021-12-13	270 日	500,000,000.00				-69,027.78		499,930,972.22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 公司 2022 年度第 一期中期票据	500,000,000.00	2022-5-30	3 年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0	499,390,723.35	500,000,000.00		-442,455.35	500,000,000.00	999,557,544.65	500,000,000.00

注（1）：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资本金额 20.00 亿元人民币的中期票据。

2018 年 11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8]MTN528 号），公司中期票据注册金额为 15.00 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由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联席主承销。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已分期完成 15.00 亿元中期票据发行工作。

截至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如期完成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本息共计人民币 522,6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26 日，公司如期完成 2019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兑付，本息共计人民币 521,400,000.00 元。

注（2）：公司于 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5 月 27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

册发行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的议案》。2021 年 9 月，公司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签发的《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21]MTN833 号）、（中市协注[2021]SCP394 号），公司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注册金额各 20.00 亿元，注册额度自该通知书落款之日起 2 年内有效，在注册有效期内可分期发行。

截至 2021 年 12 月 13 日，公司完成 2021 年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 500,0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5 月 30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发行工作，发行总额为 500,000,000.00 元。

注（3）：其他减少发生额是将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余额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二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租赁付款额	3,936,943.46	7,142,815.41
未确认融资费用	-64,075.72	-184,047.26
合计	3,872,867.74	6,958,768.15

(三十)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长期应付款	170,004,923.42	
专项应付款	16,391,617.48	16,391,617.48
合计	186,396,540.90	16,391,617.48

1、 长期应付款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应付融资租赁款	170,004,923.42	
其中：未实现融资费用	21,585,683.28	
合计	170,004,923.42	

注：2022 年 3 月 31 日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金融）签订转让合同和租赁协议，协议约定租赁物始终由净化公司占有并使用，经双方确认，有关租赁物的风险和责任不因租赁物所有权的转移而转移，净化公司应对租赁物的现状和质量问题自行承担责任，且租赁物在任何时候因任何原因(包括不可抗力)的毁损灭失的风险，亦由净化公司自行承担，建信金融不承担任何责任或风险，该项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2、 专项应付款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十三五水专项同济大学项目	89,201.71		89,201.71		
广武污泥处置项目	16,391,617.48			16,391,617.48	污泥处置资金
活性焦科技专项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16,480,819.19	300,000.00	389,201.71	16,391,617.4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形成原因
广武污泥处置项目	16,391,617.48			16,391,617.48	污泥处置资金
合计	16,391,617.48			16,391,617.48	

(三十一) 预计负债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99,000.00	17,136.49	181,863.51	博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厂区绿化
合计		199,000.00	17,136.49	181,863.51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81,863.51		63,521.20	118,342.31	博爱县第二污水处理厂厂区绿化
合计	181,863.51		63,521.20	118,342.31	

(三十二) 递延收益

项目	2020.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12.31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67,782,594.28	35,023,800.00	12,853,463.00	289,952,931.28	
合计	267,782,594.28	35,023,800.00	12,853,463.00	289,952,931.28	

项目	202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6.30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289,952,931.28	3,170,000.00	7,888,074.48	285,234,856.80	
合计	289,952,931.28	3,170,000.00	7,888,074.48	285,234,856.8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负债项目	2020.12.31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1.12.31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中央补助资金	37,540,173.38		4,898,316.84		32,641,856.54	与资产相关
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		20,610,000.00			20,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94,800,000.00		1,316,666.65		93,483,333.35	与资产相关
对排污企业监控设施补助	157,841.34		33,919.35		123,921.99	与资产相关
港区三河三湖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1,978,035.92		559,285.68		11,418,750.24	与资产相关
漯河水务生态补偿金	306,250.09		14,189.16		292,060.93	与资产相关
水生态补偿金	99,059.56		3,761.76		95,297.80	与资产相关
水务登封老厂提标改造工程	5,400,000.00		432,000.00		4,968,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密热力 2018 年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示范项目奖补资金	31,812,499.87	14,063,800.00	2,113,386.92		43,762,912.95	与资产相关
伊川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4,323,312.72		178,895.76		4,144,416.96	与资产相关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中央资金	29,758,928.43		1,178,571.48		28,580,356.95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专项资金	147,500.00		15,000.00		132,500.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专项补贴（拆迁款无增值税进项税）	10,148,238.63		140,947.76		10,007,290.87	与资产相关
中原院士基金	326,272.00	350,000.00	70,932.00		605,34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	40,984,482.34		1,897,589.64		39,086,892.7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67,782,594.28	35,023,800.00	12,853,463.00		289,952,931.28	

负债项目	2021.12.31	本期 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 当期损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2.6.3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中央补助资金	32,641,856.54	3,000,000.00	2,523,323.92		33,118,532.62	与资产相关
宜阳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	20,610,000.00				20,610,000.00	与资产相关
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93,483,333.35		1,579,999.98		91,903,333.37	与资产相关
对排污企业监控设施补助	123,921.99		14,793.02		109,128.97	与资产相关
港区三河三湖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1,418,750.24		279,642.84		11,139,107.40	与资产相关
漯河水务生态补偿金	292,060.93		4,729.72		287,331.21	与资产相关
临颍水生态补偿金	95,297.80		1,253.92		94,043.88	与资产相关
水务登封老厂提标改造工程	4,968,000.00		216,000.00		4,752,000.00	与资产相关
新密热力 2018 年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示范项目奖补资金	43,762,912.95		1,293,082.08		42,469,830.87	与资产相关
伊川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4,144,416.96		89,447.88		4,054,969.08	与资产相关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中央资金	28,580,356.95		589,285.74		27,991,071.21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专项资金	132,500.00	170,000.00	62,825.03		239,674.97	与资产相关
政府专项补贴（拆迁款无增值税进项税）	10,007,290.87		281,895.53		9,725,395.34	与资产相关
中原院士基金	605,340.00		3,000.00		602,340.00	与资产相关
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	39,086,892.70		948,794.82		38,138,097.88	与资产相关
合计	289,952,931.28	3,170,000.00	7,888,074.48		285,234,856.80	

(三十三)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非金融机构借款	7,650,000.00	7,65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993,411,933.55	840,068,610.78
合计	1,001,061,933.55	847,718,610.78

(三十四)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329,958,318.10	2,684,449,826.62	5,968,498,883.39	5,442,140,035.44
其他业务	53,625,877.32	10,451,230.21	181,905,526.85	9,143,646.54
合计	3,383,584,195.42	2,694,901,056.83	6,150,404,410.24	5,451,283,681.98

营业收入明细：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污水处理	727,547,700.24	1,107,563,000.49
污泥处理	120,465,053.28	
供热销售	76,481,337.82	116,757,981.04
工程施工及管理	50,209,356.99	216,944,808.48
PPP 项目收入	2,320,266,317.67	4,547,778,333.97
设备销售	4,678,980.43	59,818,110.71
其他	83,935,448.99	101,542,175.55
合计	3,383,584,195.42	6,150,404,410.24

(三十五) 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土地使用税	15,164,823.62	30,579,84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82,241.72	4,454,421.95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教育费附加	1,064,764.85	1,518,916.10
地方教育费附加	709,843.56	1,658,706.83
房产税	7,686,577.60	14,835,916.27
印花税	705,902.73	1,276,259.37
水资源税	115,192.30	103,911.37
车船使用税	91,405.90	786,313.21
环保税	743,605.17	
合计	28,764,357.45	55,214,293.50

(三十六) 销售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125,765.01	1,685,991.54
宣传、广告、展览费		13,882.95
投标费	366,535.84	159,314.59
差旅费	13,347.38	39,278.24
售后维护费	54,079.68	568,383.64
其他	15,667.08	187,989.87
合计	1,575,394.99	2,654,840.83

(三十七) 管理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工资及工资附加	41,455,171.62	125,131,947.62
五险二金	14,471,581.25	24,259,549.62
中介机构服务费	2,542,190.63	8,594,215.64
折旧及摊销	8,595,181.16	13,384,849.72
车辆使用费	810,472.20	2,172,636.15
物业费	1,304,847.88	2,060,639.08
办公费	938,637.72	3,573,273.61
房租	213,681.13	1,516,536.69
广告及文化宣传费	93,008.80	3,600,017.34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装修费	30,412.98	135,241.42
市场开发费	100,770.00	428,042.20
其他	5,616,278.03	10,167,757.42
合计	76,172,233.40	195,024,706.51

(三十八) 研发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职工薪酬	16,212,977.27	50,174,794.59
折旧、摊销费	2,686,142.29	6,272,453.10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2,190,000.00	233,778.72
直接投入费用	14,498,327.09	51,054,896.59
其他费用	637,547.64	3,742,332.15
合计	36,224,994.29	111,478,255.15

(三十九) 财务费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利息费用	252,512,833.70	420,126,134.96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89,148.97	246,353.49
减：利息收入	12,801,530.15	26,401,108.78
汇兑损益	-2,629,402.94	-3,798,309.34
金融机构手续费及其他	4,158,084.61	1,081,410.87
合计	241,239,985.22	391,008,127.71

(四十) 其他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政府补助	165,135,937.53	748,950,229.47
进项税加计抵减	545,603.80	2,640,248.47
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230,618.12	227,064.93
合计	165,912,159.45	751,817,542.87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资金	653,685.12	1,897,589.64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航空港区 2013 年度三河三湖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279,642.84	559,285.68	与资产相关
登封水务老厂提标改造工程	216,000.00	432,000.00	与资产相关
对排污企业监控设施补助	14,793.02	33,919.35	与资产相关
漯河临颍水务生态补偿金	5,983.64	14,189.16	与资产相关
伊川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补助	89,447.88	178,895.76	与资产相关
郑州市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资金（上街项目）	295,109.70		与资产相关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中央资金	589,285.74	1,178,571.48	与资产相关
稳岗补贴	11,797.60	770,237.65	与收益相关
新密热力 2018 年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示范项目奖补资金	1,293,082.08	2,113,386.92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中央补助资金	2,523,323.92	4,898,316.84	与资产相关
供热差价补贴	1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政府奖励金	2,735,231.58	5,254,900.00	与收益相关
专利补助资金	15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原院士基金	3,000.00	70,932.00	与资产相关
政府专项补贴（拆迁款无增值税进项税）	281,895.53	140,947.76	与资产相关
政府补贴土地房产税及其他税费	692,673.68	1,845,064.89	与收益相关
郑州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专项资金	62,825.03	15,000.00	与资产相关
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中央资金	1,579,999.98	1,316,666.65	与资产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4,539,322.44	16,307,465.81	与收益相关
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供热补贴		5,006,000.00	与收益相关
水生态补偿金		3,761.76	与资产相关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助	26,000.00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财政经费	135,342,837.75	706,028,896.41	与收益相关
十三五水专项		89,201.71	与收益相关
文明使者奖金		20,000.00	与收益相关
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2,100,000.00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提升技能补贴		225,000.00	与收益相关
仪器设备补助	6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65,135,937.53	748,950,229.47	

(四十一) 投资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5,637.69	431,066.3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943,881.27
合计	85,637.69	1,374,947.61

(四十二)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065,601.99	21,798,645.3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946,311.35	-4,300,923.45
合计	14,119,290.64	17,497,721.92

(四十三)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274,480.20	-12,101,152.34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1,798,521.11
合计	-5,274,480.20	-43,899,673.45

(四十四)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48,417.08	-16,299.52	-48,417.08
合计	-48,417.08	-16,299.52	-48,417.08

(四十五)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报废利得	46,775.38	37,772.37	46,775.38
罚没收入	71,000.00	121,650.00	71,000.00
处理废旧物资	581,443.08		581,443.08
其他	561,687.49	756,823.89	561,687.49
合计	1,260,905.95	916,246.26	1,260,905.95

(四十六) 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3,334.17	301,520.02	23,334.17
对外捐赠		100,790.00	
赔偿款及其他		242,936.01	
滞纳金	7,530.80	572,238.51	7,530.80
罚款支出	1,910,000.00	350,000.00	1,910,000.00
合计	1,940,864.97	1,567,484.54	1,940,864.97

(四十七)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59,319,807.12	92,515,385.02
递延所得税费用	-6,072,263.01	24,402,779.68
合计	53,247,544.11	116,918,164.70

(四十八)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2022.6.30	2021.12.31	
货币资金	12,618,253.76	23,733,664.11	详见五、（一） 货币资金注释
固定资产		107,210,725.07	
特许经营权项目-收益权			质押、注 1
特许经营权项目-郑州市双桥 污水处理厂的部分设备	151,020,820.87		注 2
合计	163,639,074.63	130,944,389.18	

注 1：公司部分长期借款以其依法可以出质的项目收益权提供质押担保，是一项收益权，金额不固定。

注 2：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5 日签订双桥污水处理厂特许经营协议，约定的商业运营日为 2022 年 4 月 1 日，本协议约定本协议签署之日前，公司将郑州市双桥污水处理厂部分设备转让给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并以融资租赁方式回租该设备，政府同意公司继续履行相关协议。

(四十九)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重点流域水污染治理项目	54,100,000.00	递延收益	948,794.82	1,897,589.64	其他收益
郑州市航空港区 2013 年度三河三湖水污染防治专项资金	15,660,000.00	递延收益	279,642.84	559,285.68	其他收益
登封水务老厂提标改造工程	7,200,000.00	递延收益	216,000.00	432,000.00	其他收益
对排污企业监控设施补助	350,000.00	递延收益	14,793.02	33,919.35	其他收益
漯河临颖水务生态补偿金	450,000.00	递延收益	5,983.64	14,189.16	其他收益
伊川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补助	4,860,000.00	递延收益	89,447.88	178,895.76	其他收益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试验区第三污水处理厂一期工程中央资金	33,000,000.00	递延收益	589,285.74	1,178,571.48	其他收益
新密热力 2018 年清洁取暖试点城市示范项目奖补资金	48,757,900.00	递延收益	1,293,082.08	2,113,386.92	其他收益
2018 年中西部重点领域基础设施补短板中央补助资金	43,020,000.00	递延收益	2,523,323.92	4,898,316.84	其他收益
郑州市全民技能振兴工程专项资金	320,000.00	递延收益	62,825.03	15,000.00	其他收益
陈三桥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中央资金	94,800,000.00	递延收益	1,579,999.98	1,316,666.65	其他收益
中原院士基金	1,000,000.00	递延收益	3,000.00	70,932.00	其他收益

种类	金额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 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 项目
			损失的金额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宜阳中央水污染防治资金	20,610,000.00	递延收益			其他收益
政府专项补贴（拆迁款无增值税进项税）	10,148,238.63	递延收益	281,895.53	140,947.76	其他收益
水生态补偿金	100,000.00	递延收益		3,761.76	其他收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种类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损失的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专利补助资金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收益
稳岗补贴	11,797.60	11,797.60	770,237.65	其他收益
供热差价补贴	11,000,000.00	11,000,000.00		其他收益
政府奖励金	2,735,231.58	2,735,231.58	5,254,900.00	其他收益
政府补贴土地房产税及其他税费补贴	692,673.68	692,673.68	1,845,064.89	其他收益
增值税即征即退	4,539,322.44	4,539,322.44	16,307,465.81	其他收益
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供热补贴			5,006,000.00	其他收益
大型科学仪器设施共享补助	26,000.00	26,000.00	50,000.00	其他收益
财政经费	135,342,837.75	135,342,837.75	706,028,896.41	其他收益
十三五水专项			89,201.71	其他收益
文明使者奖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科研项目补助资金	2,100,000.00	2,100,000.00	500,000.00	其他收益
提升技能补贴			225,000.00	其他收益
仪器设备补助	650,000.00	650,000.00		其他收益

(五十)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62,283.82	497,123.02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449,963.49	2,050,718.07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低价值资产的短期租赁费用除外）		
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5,583,779.94	25,427,829.61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200,000,000.00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注：2022 年 3 月 31 日，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信金融）签订转让合同和租赁协议，协议约定租赁物始终由净化公司占有并使用，经双方确认，有关租赁物的风险和责任不因租赁物所有权的转移而转移，净化公司应对租赁物的现状和质量问题自行承担责任，且租赁物在任何时候因任何原因(包括不可抗力)的毁损灭失的风险，亦由净化公司自行承担，建信金融不承担任何责任或风险，该项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

2、 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经营租赁收入	219,717.44	4,200,481.50
其中：与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五十一) PPP 项目合同

1、本企业所称 PPP 项目合同，是指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依法依规就 PPP 项目合作

所订立的合同，该合同应当同时符合下列特征（以下简称“双特征”）：（1）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运营期间内代表政府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提供公共产品和服务；

（2）社会资本方在合同约定的期间内就其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获得补偿。合同通常符合下列条件：（1）政府方控制或管制社会资本方使用 PPP 项目资产必须提供的公共产品和服务的类型、对象和价格；（2）PPP 项目合同终止时，政府方通过所有权、收益权或其他形式控制 PPP 项目资产的重大剩余权益。

本企业 PPP 项目主营有 2 类，第一类是政府付费的公共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采用“政府付费”的回报机制，由可用性付费及运营维护绩效付费组成。可用性付费以市财政部门、审计部门认定的项目公司对本项目的投资额作为基数，以政府采购程序确定的合理利润率及折现率作为测算依据。运营维护绩效付费是指政府依据项目公司所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质量付费。项目公司通过取得运营维护绩效付费以收回项目维护成本并获取合理利润。

第 2 类采用 BOT（建设—运营—移交）模式，社会资本方与政府方签订特许经营协议，社会资本方承担该项目合作期内的投资、建设、运营维护和移交工作，通过向政府方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污泥处置服务费、配套管网投资收益和管网运营维护费收回成本并获得合理收益。

2、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对在建 PPP 项目和 BOT 项目确认资产，同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 PPP 项目确认的合同资产（包括已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金额为 10,032,129,105.47 元；与 PPP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057,324,855.21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 PPP 项目确认的合同资产（包括已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金额为 11,670,548,564.98 元；与 PPP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6,376,099,828.97 元。

六、 合并范围的变更

本期注销子公司情况如下：

中原环保（郟县）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4 月成立，公司尚未实际出资，根据平顶山市郟县城市基础设施规划调整情况，中兴路公园项目不再实施，已依法依规注销中原环保（郟县）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详见巨潮资讯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告《关于调整平顶山市郟县城区生态水系建设 PPP 项目投资方案、终止郟县中兴路公园 PPP 项目的公告》）。

七、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原环保新密热力有限公司	新密市	新密市新华路办事处嵩山大道赵坡加油站西 100 米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水务登封有限公司	登封市	河南省郑州市登封市中岳街道产业集聚区郭阳公路南段 9 号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热力登封有限公司	登封市	登封市滨河路南段高速桥旁北侧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郑州上街水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工业路街道汝南路 6 号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伊川水务有限公司	洛阳市	洛阳市伊川县城关镇罗村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漯河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漯河市	临颍县产业集聚区经一路中段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开封工业水务有限公司	开封市	开封经济开发区黄龙园区内 310 国道西侧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郑州市郑东新区水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黄河东路 8 号 406 室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购买
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业十路与电子科技二街交叉口西南角	公共设施服务	50.00		设立
郑州航空港区港中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工业十路与电子科技二街交叉口	检验检测		50.00	设立
中原环保万瑞郑州固废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中心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A座4002				
运城万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运城市	山西省运城市盐湖区安邑街道盐湖大道与伯乐大道交叉口东南角	公共设施服务		55.00	设立
中原环保都匀万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都匀市	贵州省都匀市小围寨办事处小围寨村东山大道与振华路交叉口东北侧	公共设施服务		60.00	设立
中原环保郑州设备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新密市	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9007室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	新密市	新密市西大街办事处嵩山大道1137号	公共设施服务	95.67		设立
中原环保临颖水务有限公司	漯河市	临颖县产业集聚区经七路中段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167号1号楼25层	新能源技术	75.00		购买
郑州市融华新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航空港区龙港办事处单家村北侧	新能源技术		75.00	购买
郑州市寰隆新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五龙口南路4号行政楼3层01号	新能源技术		75.00	购买
郑州中原万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新密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才高街6号5层5007号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晟启济源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济源市	济源市长途汽车站东500米路南	专业技术服务		75.00	设立
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郑东新区才高街6号东方鼎盛中心A座4005	公共设施服务	51.00		设立
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中原区建设西路101号1-2层附10号	市政工程	55.00		购买
河南洛伊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洛阳市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创新大厦21楼2106室	市政工程		55.00	设立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潘河建设项目	南阳市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凤瑞街道育才路215号	公共设施服务	76.5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管理有限公司						
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民权县	民权县博爱路北段东侧	公共设施服务	50.50		设立
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洛阳市	洛阳市宜阳县城关镇西街村	公共设施服务	63.00		设立
中原环保(内黄)靓丽生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阳市	河南省安阳市内黄县繁阳大道中段西侧	公共设施服务	85.00		设立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甘江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南阳市	河南省南阳市方城县凤瑞街道育才路 215 号	公共设施服务	76.50		设立
中原环保青联建设上蔡县生态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上蔡县	上蔡县芦岗办事处南环路与东环路交叉口向南 100 米(湿地公园管理处)	公共设施服务	90.00		设立
巩义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生态水系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巩义市	巩义市商务中心区紫荆路 29 号万隆大厦	公共设施服务	81.00		设立
中原环保知和(郑州)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67 号 1 号楼 25 层	公共设施服务	55.00		设立
中原环保(郑州)厨余垃圾处理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中原区中原中路 167 号(罗庄)1 号楼 16 层	公共设施服务	100.00		设立
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周口市	河南省周口市周口大道与太清路交叉口北 600 米路东(华耀城办事处)	公共设施服务	79.50	0.28	设立
中原环保生态环境科技(博爱县)有限公司	博爱县	博爱县清化镇街道办事处北朱营村东	公共设施服务	89.50		设立
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郑州市	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才高街 6 号东方鼎盛 A 座 9009	公共设施服务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中原环保(潢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潢川县	潢川县产业集聚区办公楼 7 楼	公共设施服务	85.00	1.28	设立
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信阳市	信阳市平桥区城阳城路世界城二期 2 号楼 105 室	公共设施服务	93.10		设立
中原国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洛阳市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创新大厦 21 层 2106 室	公共设施服务	79.50	0.28	设立
中原环保(太康)水务有限公司	太康县	河南省周口市太康县灵运路西段 11 号	公共设施服务	85.00	2.75	设立
中原环保(安阳)有限公司	安阳市	河南省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白璧镇文明大道与金凤路交叉口东北角示范区管委会院内西楼 220 室	公共设施服务	98.50	0.28	设立
中原环保(郟县)生态水系建设有限公司	郟县	郟县龙山街道西关街 59 号 301 室	公共设施服务	93.00		设立
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	新密市	河南省郑州市新密市西大街办事处嵩山大道 1137 号	公共设施服务	95.00		设立
中原建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洛阳市	河南省洛阳市伊滨区创新大厦 2106 室	公共设施服务	79.50	0.28	设立
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郑州市城市排水监测站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惠济区长虹路 3 号	专业技术服务业		51.00	同一控制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	50.00	4,615,879.78		77,630,189.58
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	4.33	1,224,087.66		25,754,785.98
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5.00	775,544.89		29,717,763.00
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49.00	832,141.38		14,943,316.32
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5.00	4,638,030.29	9,000,000.00	54,610,765.20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潘河建设 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50	323,559.45		47,294,381.45
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49.50	1,082,912.02		99,666,050.41
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7.00	788,738.41		16,399,434.22
中原环保（内黄）靓丽生态建设项目管理 有限公司	15.00	175,957.70		27,209,131.87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甘江河建 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3.50	202,547.72		40,993,086.34
中原环保青联建设上蔡县生态综合治理有 限公司	10.00	666,251.72		19,365,268.39
巩义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生态水系建设 管理有限公司	19.00	1,797,683.81		23,782,956.08
中原环保知和（郑州）水环境科技有限公 司	45.00	-226,041.58		2,344,747.47
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3	2,320,011.96		94,800,311.96
中原环保生态环境技术（博爱县）有限公 司	10.50	147,486.00		4,458,103.67
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9.00	934,677.36		1,239,369.79
中原环保（潢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3.73	-401,485.66		10,530,422.11
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6.90	786,664.05		38,845,405.15
中原国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1,313,323.40		62,562,589.51
中原环保（太康）水务有限公司	12.25	37,486.25		5,052,316.19
中原环保（安阳）有限公司	1.23	7,803.28		1,085,333.20
中原环保（郟县）生态水系建设有限公司	7.00	8,771.29		8,402,471.70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 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 权益余额
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	5.00	531,602.24		1,322,575.43
中原建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0.23	960,456.56		60,960,456.56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49.00	1,333,493.56		10,068,487.89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2022.6.30						2021.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	51,967,027.95	250,874,190.30	302,841,218.25	119,475,092.92	28,105,746.18	147,580,839.10	49,312,394.54	253,027,738.28	302,340,132.82	127,731,156.28	28,580,356.95	156,311,513.23
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	268,185,864.10	2,770,996,073.18	3,039,181,937.28	955,910,916.37	1,490,649,157.48	2,446,560,073.85	150,035,576.81	2,686,113,183.17	2,836,148,759.98	1,011,768,493.88	1,260,028,325.46	2,271,796,819.34
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8,184,731.16	144,680,657.20	162,865,388.36	23,938,852.15	20,055,484.16	43,994,336.31	12,245,656.34	146,958,649.65	159,204,305.99	43,184,447.49	250,986.03	43,435,433.52
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47,995,309.03	3,803,842.15	51,799,151.18	5,562,372.57	440,214.70	6,002,587.27	45,851,682.91	4,144,136.54	49,995,819.45	5,616,580.99	280,922.27	5,897,503.26
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498,617,894.07	14,176,876.70	512,794,770.77	390,552,327.14	885,187.65	391,437,514.79	457,942,498.19	12,226,431.43	470,168,929.62	339,118,407.61		339,118,407.61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潘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70,275,039.42	913,485,799.96	1,183,760,839.38	172,102,209.84	810,384,665.94	982,486,875.78	331,204,333.01	870,010,852.31	1,201,215,185.32	189,014,064.14	812,304,006.30	1,001,318,070.44
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147,082,505.58	778,910,838.83	925,993,344.41	86,100,715.37	638,547,072.64	724,647,788.01	156,225,672.33	792,312,646.07	948,538,318.40	107,421,292.13	641,959,170.93	749,380,463.06
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31,956,325.43	216,923,949.74	248,880,275.17	47,600,794.84	156,956,685.12	204,557,479.96	29,043,991.93	228,934,581.22	257,978,573.15	57,020,194.12	158,767,309.26	215,787,503.38
中原环保（内黄）靓丽生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75,346,013.00	536,019,221.60	911,365,234.60	134,372,488.36	595,598,533.76	729,971,022.12	432,614,135.97	473,852,295.29	906,466,431.26	148,324,218.01	577,921,052.10	726,245,270.11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甘江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5,485,322.94	802,239,795.08	1,087,725,118.02	207,928,765.78	705,344,921.06	913,273,686.84	317,539,080.67	772,598,508.85	1,090,137,589.52	209,373,068.00	707,174,995.52	916,548,063.52
中原环保青联建设上蔡县生态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106,412,911.90	877,691,738.52	984,104,650.42	128,462,656.79	661,989,387.20	790,452,043.99	91,326,799.67	879,493,316.00	970,820,115.67	107,429,216.76	676,400,809.69	783,830,026.45
巩义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生态水系建	373,261,144.00	404,105,710.21	777,366,854.21	190,265,273.39	461,928,127.77	652,193,401.16	82,401,713.69	144,452,972.56	226,854,686.25	7,282,750.79	103,859,976.17	111,142,726.96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1-6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2022.6.30						2021.12.31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设管理有限公司												
中原环保知和（郑州）水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23,141,223.56	752,712.53	23,893,936.09	18,321,858.28	361,527.90	18,683,386.18	23,080,003.31	763,260.91	23,843,264.22	17,900,121.44	230,278.24	18,130,399.68
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330,685,238.70	1,720,230,404.31	2,050,915,643.01	149,009,321.64	1,428,427,614.85	1,577,436,936.49	56,673,454.19	1,759,073,235.61	1,815,746,689.80	133,010,258.55	1,220,728,735.67	1,353,738,994.22
中原环保生态环境技术（博爱县）有限公 司	13,612,931.91	107,470,483.52	121,083,415.43	78,625,285.19		78,625,285.19	12,177,370.23	108,421,244.07	120,598,614.30	79,545,112.66		79,545,112.66
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7,600,581.48	268,178.62	17,868,760.10	14,946,537.41	392,896.60	15,339,434.01	669,502.56	362,829.94	1,032,332.50	573,849.52	357,069.87	930,919.39
中原环保（潢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2,971,919.75	146,138,089.69	159,110,009.44	29,184,978.29	45,055,398.31	74,240,376.60	18,866,984.55	90,356,973.36	109,223,957.91	632,319.69	20,796,791.08	21,429,110.77
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48,954,759.48	2,034,076,976.22	2,083,031,735.70	480,736,430.13	1,039,318,419.32	1,520,054,849.45	34,936,499.76	1,630,589,406.45	1,665,525,906.21	156,346,327.42	957,603,620.79	1,113,949,948.21
中原国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13,394,076.40	509,619,008.58	723,013,084.98	368,447,921.13	41,894,758.37	410,342,679.50	107,942,165.74	365,364,453.34	473,306,619.08	36,999,768.95	130,130,009.05	167,129,778.00
中原环保（太康）水务有限公司	107,140,226.09	316,198.47	107,456,424.56	2,051,548.08		2,051,548.08	51,532,299.30	72,739.77	51,605,039.07	1,506,172.80		1,506,172.80
中原环保（安阳）有限公司	227,843,052.21	233,072,778.76	460,915,830.97	78,372,767.54	169,233,791.49	247,606,559.03	71,270,787.62	39,861,361.49	111,132,149.11	234,542.61	3,420,787.30	3,655,329.91
中原环保（郑县）生态水系建设有限公司	119,853,166.58	217,546.38	120,070,712.96	35,402.94		35,402.94	188,180,303.21	205,088.88	188,385,392.09	102,936.24		102,936.24
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	16,777,521.04	768,578,184.09	785,355,705.13	211,293,819.61	378,610,376.79	589,904,196.40	70,000,000.00	425,278,377.46	495,278,377.46	369,092,990.49	40,365,923.09	409,458,913.58
中原建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156,836,428.85	186,396,761.67	343,233,190.52	23,067,488.13	15,416,844.24	38,484,332.37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8,780,844.95	35,533,142.22	44,313,987.17	16,116,052.73	7,650,000.00	23,766,052.73	5,842,355.00	32,700,177.76	38,542,532.76	13,029,192.39	7,686,821.35	20,716,013.74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2022年1-6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2022年1-6月			2021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郑州航空港区明港水务有限公司	28,919,436.06	9,231,759.56	9,231,759.56	55,016,846.63	13,342,382.30	13,342,382.30
中原环保新密水务有限公司	150,342,070.90	28,269,922.79	28,269,922.79	805,526,069.61	66,055,822.53	66,055,822.53
河南晟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9,850,922.32	3,102,179.58	3,102,179.58	21,747,110.21	7,392,315.13	7,392,315.13
中原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6,693,734.22	1,698,247.72	1,698,247.72	49,613,417.84	2,884,733.16	2,884,733.16
河南五建城乡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313,929,929.57	10,306,733.97	10,306,733.97	630,534,658.36	26,074,158.06	26,074,158.06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潘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74,861,572.19	1,376,848.72	1,376,848.72	282,852,545.24	8,408,258.28	8,408,258.28
中原环保（民权）水务发展有限公司	27,879,128.74	2,187,701.06	2,187,701.06	151,128,830.95	3,253,641.16	3,253,641.16
中原环保宜阳碧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405,800.90	2,131,725.44	2,131,725.44	17,981,787.06	4,421,972.47	4,421,972.47
中原环保（内黄）靓丽生态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3,951,846.76	1,173,051.33	1,173,051.33	142,726,151.80	3,627,302.67	3,627,302.67
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方城）甘江河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58,029,443.45	861,905.18	861,905.18	205,765,033.42	6,281,536.79	6,281,536.79
中原环保青联建设上蔡县生态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23,130,010.87	6,662,517.21	6,662,517.21	90,799,001.69	3,522,041.85	3,522,041.85
巩义中原环保中水电十一局生态水系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61,081,664.71	9,461,493.76	9,461,493.76	39,603,813.50	1,378,088.84	1,378,088.84
中原环保知和（郑州）水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660,184.07	-502,314.63	-502,314.63	16,000,754.97	1,970,475.26	1,970,475.26
中原环保（周口）水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85,298,869.14	11,471,010.94	11,471,010.94	751,519,807.45	10,690,411.34	10,690,411.34
中原环保生态环境技术（博爱县）有限公司	7,834,822.64	1,404,628.60	1,404,628.60	13,563,630.91	990,781.43	990,781.43
中原环保红枫（郑州）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5,303,814.94	1,907,504.82	1,907,504.82	1,070,405.00	-964,802.78	-964,802.78
中原环保（潢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8,128,052.78	-2,925,214.30	-2,925,214.30	42,600,389.28	-2,078,354.47	-2,078,354.47
中原环保（信阳）生态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77,259,635.12	11,400,928.25	11,400,928.25	977,467,444.65	32,587,886.81	32,587,886.81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2022 年 1-6 月
备考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中原国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71,186,076.73	6,493,564.40	6,493,564.40	334,777,878.29	6,176,841.08	6,176,841.08
中原环保（太康）水务有限公司		306,010.21	306,010.21		98,866.27	98,866.27
中原环保（安阳）有限公司	175,700,046.60	637,002.74	637,002.74	33,588,445.09	1,218,769.20	1,218,769.20
中原环保（郑县）生态水系建设有限公司		125,304.17	125,304.17		310,005.85	310,005.85
中原环保水务发展新密市有限公司	276,715,774.42	10,632,044.85	10,632,044.85	390,890,380.88	15,819,463.88	15,819,463.88
中原建投（洛阳）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234,721,480.41	4,748,858.15	4,748,858.15			
河南新泓光谷新能源有限公司	5,947,966.17	2,721,415.42	2,721,415.42	8,905,752.03	908,224.24	908,224.24

(二)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 19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原万瑞转让运城万瑞部分股权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中原环保万瑞郑州固废科技有限公司将转让其持有的运城万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股权，该转让事项已于 2022 年 3 月 8 日完成，转让后持股比例由 75%降至 55%。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运城万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24,2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24,2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4,814,987.72
差额	9,385,012.28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9,385,012.28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三)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 性
				直接	间接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 新材料科技有限公 司	郑州市	郑州市 中原区 中原中 路 167 号 1 号楼 25	研究和 销售	35.00		权益法	

合营企业或 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 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 或联营企业 投资的会计 处理方法	对本公司 活动是否 具有战略 性
				直接	间接		
		层					
郑州东龙新能源有 限公司	河南省 郑州市	河南省 郑州市	专业技 术服务 业	49.00		权益法	

(四) 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五)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无

八、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 信用风险

2022 年 6 月 30 日，可能引起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

公司的业务主要系城市及部分工业污水处理和集中供热业务，城市污水处理款项由当地财政局以财政资金支付；目前存在的工业污水处理业务是子公司中原环保开封

工业水务有限公司为河南晋开化工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二分公司百万吨合成氨处理污水进行的处理；集中供热业务主要是为城市居民和非居民提供用热，主要是采取预收款的方式。对于应收污水处理款及其他少量应收管网建设款，已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管理层认为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1) 不存在已逾期未计提减值的金融资产。

(2) 公司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二)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2022.6.30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280,000,000.00				1,28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512,548,218.52				1,512,548,218.52
长期借款			731,535,741.88	3,082,015,382.41	7,505,439,279.49	11,318,990,403.78
应付债券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合计		2,792,548,218.52	731,535,741.88	3,582,015,382.41	7,505,439,279.49	14,611,538,622.30

项目	2021.12.31					合计
	即时偿还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1,605,000,000.00				1,605,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57,441,528.69				1,357,441,528.69
长期借款			514,584,750.00	2,307,600,400.00	5,519,519,807.27	8,341,704,957.27
应付债券			499,390,723.35			499,390,723.35
合计		2,962,441,528.69	1,013,975,473.35	2,307,600,400.00	5,519,519,807.27	11,803,537,209.31

(三)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借款利率多为固定利率，浮动利率波动对公司借款利息影响较小。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不存在重大汇率风险。

九、 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应收款项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债权投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9,491,651.07		200,000.00	149,691,651.07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4)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其他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9,491,651.07		200,000.00	149,691,651.07
<input type="checkbox"/> 交易性金融负债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	
1.交易性金融负债				
(1) 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2) 衍生金融负债				
(3)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 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 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input type="checkbox"/>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 产总额				
<input type="checkbox"/> 持有待售负债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 债总额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 149,491,651.07 元为公司持有的郑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投资，在计量日以郑州银行 A 股在交易所的收盘价作为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

(三)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四)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

公司出于战略目的而计划长期持有的非上市公司股权，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

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够代表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以投资成本作为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

(五)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未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

(六)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未变更

十、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郑州市	公共设施服务	486,307,000.00	68.73	68.73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郑州市人民政府

(二)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三)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附注“七、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州热力集团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民安实业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河南中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润城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郑州智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置业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荣泽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河南惠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众城建设路桥管理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公用坤城地下空间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市亚通照明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市路灯照明灯饰建设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宝冶智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郑州中建智城综合管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河南一达民安市政服务有限公司	属同一母公司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注 1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注 1

注 1: 本模拟财务报表模拟自 2020 年初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已剥离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与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两家子公司, 公司与两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情况披露详见九、(五) 关联交易情况, 与两家子公司的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的披露详见十(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五)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药剂费	4,371,718.73	6,055,397.77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自来水	801,638.78	754,069.4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培训款	17,101.42	
郑州正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款	2,936.32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培训款	2,688.68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费	232,820.76	384,433.97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检测费		20,283.02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再生水	625,179.20	1,050,573.10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郑州公用事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3,642,925.40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45,871.56	45,871.56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房屋	1,623.41	12,987.30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房屋	23,451.83	187,614.68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850.00	2019/1/7	2026/10/31	否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2,850.00	2020/7/13	2026/10/31	否

注：公司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已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解除以上担保事项。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6,670.00	2018/3/28	2024/12/31	否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有限公司	1,530,000.00	2021-2-4	2024-2-3	利率 4.65%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有限公司	510,000.00	2019-6-13	2022-6-13	2022 年 7 月 已还款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有限公司	1,500,000.00	2019-6-13	2024-6-13	利率 4.90%
郑州市新泓再生资源开发利用 有限公司	1,606,500.00	2019-6-25	2023-12-31	利率 3.7%

6、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95.74	572.90

(六)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郑州公用环境科技有 限公司	138,167.50	6,908.38	139,040.00	6,952.00
	郑州东兴环保能源有	2,850.00	142.5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限公司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625,179.20	31,258.96		
预付款项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4,916.30		4,000.00	
其他应收款					
	郑州市新泓再生水资源开发利用有限公司	1,371,510.19	68,575.51	11,588.77	579.44
	郑州市格沃环保开发有限公司	1,997,994.50	99,899.73	111,523.59	5,576.18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22.6.30	2021.12.31
应付账款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305,036.02	2,655,289.03
	郑州自来水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7,256.95	8,389.50
其他应付款			
	郑州市热力总公司	2,883.06	2,883.06
	中原环保郑州污泥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七) 关联方承诺

无

十一、 股份支付

无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备考主体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二) 或有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备考主体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郑州市污水净化有限公司根据郑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通知，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上缴国有资本收益 32.32 万元。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本备考主体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五、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417.08	-16,299.5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253,777.34	29,254,115.7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说明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943,881.2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79,959.02	-651,238.2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545,603.80		
小计	25,071,005.04	29,530,459.19	
所得税影响额	2,152,130.46	4,170,564.1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767,729.82	2,203,342.58	
合计	21,151,144.76	23,156,552.43	

注 1：公司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中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为增值税即征即退，属于经常性损益。

注 2：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为增值税进项税额加计抵减。

注 3：2021 年度子公司光谷非经常性损益-营业外支出影响的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167,212.50 元。

（此页无正文）

中原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加盖公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